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单位：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新乡市卫滨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委托单位：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河南慧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时间：2024年5月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总览表

一、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			
项目资产登记管理单位：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			
预算资金安排			
其中：	2022 年发行专项债券	2,400.00	万元
	2023 年发行专项债券	13,400.00	万元
	2024 年发行专项债券	6,900.00	万元
	2022-2024 年实际到位资金：16,500.00 万元		
实际支出：	8,234.923835 万元 （预算执行率 49.91%）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绩效目标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通过科学的产业规划和发展成为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的示范项目，有利于吸引科技创新型中小企业投资，进一步巩固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的招商引资竞争能力。园区建成后，有利于完善卫滨区基础设施，有效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吸引大型装备制造企业来此落户，形成产业集群，促进产业向更高层次发展，同时促进新乡市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有较大的飞跃。 （二）主要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项目总投资 69,000.00 万元 （2）单位面积投资金额 4,155.37 元/平方米 2.产出指标 （1）总建筑面积 16,6050.00 平方米 （2）配套研发中心 26,500.00 平方米 （3）多层厂房 84,500.00 平方米 （4）道路广场 7,494.86 平方米 （5）厂房出租率大于等于 90.00% （6）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00% （7）工程竣工配套基础设施正常使用率大于等于 90.00% （8）项目按计划开工建设			

(9) 项目建设按计划期完工 (10) 项目资金按计划支出 3.效益指标 (1) 运营期年收入大于等于 5,227.99 万元 (2) 运营期年缴纳税款大于等于 1,260.27 万元 (3) 提供新增就业岗位大于等于 50 人 (4) 提升区域企业的影响力 (5) 提升区域科技发展 (6) 改善区域营商环境 (7) 项目建成后可使用年限大于等于 30 年 (8) 运营期项目累计收入总额大于等于 252,024.33 万元 (9) 运营期间年维修支出小于等于 109.04 万元 3.满意度指标 (1) 入驻企业满意度大于等于 90%
三、实施成效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鼓励类发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导向。该项目建设通过科学的产业规划和发展成为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的示范项目，打造集高端制造、工业转型升级、产业服务为一体的现代制造业产业园区。 1.科学谋划，落地实施 为保障产业工程顺利落户产业园，提高高端装备产业园发展承载能力，结合卫滨区园区发展实际及发展趋势，通过认真分析，科学谋划，启动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建设。工程总投资 6.90 亿元，2023 年 7 月启动产业园区工程建设，建设内容涵盖园区路网、水、电、通讯等基础设施，能够有效满足园区产业的发展需要，有助于提升企业的生产效率和竞争力。 2.强化保障，发挥优势 从全国重大工程建设可以看出，但凡重大政府性投资工程建设都需要有强有力的组织保障。为加强推进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工程建设，新乡市卫滨区投资有限公司成立项目建设指挥部，并实行工程质量终身负责制，对项目建设工程质量负主要责任领导、参建单位的领导人和直接负责人，实行工程质量终身制，进一步强化

了指挥部前线指挥，有效解决了产业园用地、工程建设协调等各方建设遇到的问题和难题。

3.积累经验，提升形象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作为地方政府重要招商引资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为地方政府和相关企业积累了更多的建设和管理经验，提升了地方的形象和吸引力，为未来的产业发展奠定了基础。

四、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主要问题

1.项目统筹与规划前瞻性不足，项目前期推进缓慢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计划投资 6.90 亿元建设周期 24 个月跨三年，因客观原因，原定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计划工期 2022 年 5 月至 2024 年 4 月）的工程推迟至 2023 年 7 月。该项目 2021 年 11 月 24 日完成可研批复，2023 年 3 月 3 日同新乡市国土资源局第一分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2023 年 3 月 14 日取得新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批发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023 年 6 月 29 日取得新乡市卫滨区城乡建设局批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项目于 2023 年 7 月 5 日正式开工，预计 2025 年 7 月完工。项目从立项批复至正式开工时隔一年零七个月之久，项目实际工作情况与项目专项债券实施方案相比，施工进度有所缓慢，未达到预期进度。导致项目推进缓慢的原因在于项目前期统筹规划前瞻性不足，各项程序考虑不够严密，因土地规划等问题未及时办理建设用地相关许可证，导致项目开工推迟，对项目推进造成一定的阻力。

2.财务管理执行力不强，财务监管不到位

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建立有《卫滨投资财务管理制度》，但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力不强，财务监管不到位。如：①部分工程付款申请单无日期，如 2023.6.5 记账 2 号,2023.11.7 记账 11 号;②该项目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预付 EPC 总承包商 3,000.00 万元，此时项目尚不具备施工条件，项目实际于 2023 年 7 月 5 日正式开工，不符合《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暂行办法》（财建〔2004〕369 号）第十二条“凡是没有签订合同或不具备施工条件的工程，发包人不得预付工程款,不得以预付款为名转移资金。”的规定。

3.项目未按计划取得预期收益，存在偿债风险

根据《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实施方案》，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建

设周期 24 个月。项目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发行第一批专项债券 2,400.00 万元，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发行第二批专项债券 5,400.00 万元。2023 年 4 月 30 日需偿还第一批专项债券第一期利息约 38.88 万元，2023 年 7 月 11 日需偿还第二批专项债券第一期利息约 89.10 万元。因土地规划使用等手续问题，项目于 2023 年 7 月 5 日才正式开工，预计 2025 年 7 月竣工，项目开工时间稍晚，进度稍缓慢，不能按照计划取得预期收益，可能存在偿债风险。

4.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不利于年度考核

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 2022-2023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发现目标表设置不够规范，主要表现在：①项目实施期专项债券资金总额 50,000.00 万元，2022 年项目实施成本为 2,400.00 万元，2023 年项目实施成本为 7,200.00 万元，故实施期资金总量应填写 50,000.00 万元；②项目产出指标应按照项目具体工作内容设计，而 2022 年项目数量指标设置为“实施期内完成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建设 1 处”，2023 年项目数量指标设置为“项目实施单位数=1 家”，指标设置不够具体细化，难以了解项目资金用途和项目具体实施内容；③2022 年项目质量指标为定性描述，2023 年项目质量指标设置为“项目完成率 $\geq 90\%$ ”，不能体现产出质量要达到的具体标准；④效益指标设置过于笼统，如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促进科技发展”，指标值为“积极促进”，指标值可衡量性不足，未体现该项目实施的目标，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导致该项目年度考核缺乏抓手。

（二）有关建议

1.加强项目规划，统筹推进项目建设进度

产业园区建设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从规划、设计、施工到投入使用，各个阶段密不可分。因此，项目应做好规划超前。建议项目单位在后续项目实施过程中一是进一步强化调研和论证工作，在勘察设计等方面做好充分的调查研究，充分考虑工程建设相关工作的规律性、成果产出的周期性等其他影响因素，避免因前期规划设计不周全而造成设计变更、资金浪费等现象的发生。二是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和实施周期，各部门统筹协调，在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项目建设进度，明确各项建设任务完成时间节点，积极妥善解决项目执行中的困难与问题，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统筹推进项目建设提速提质提效。

2.强化财务监管机制，规范财务行为

建议项目单位一是建立有效的财务监管约束机制，对财务管理制度的各项条款深入分析，严格按照制度办事，强化对项目预算资金的监管，同时确定相关责任人，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保障项目资金管理规范有效。二是建议项目单位加强《会计法》、《预算法》、《建筑法》、《建设工程价款结算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条例的学习和掌握，在实际操作中，避免出现财务行为不合规、财务监控不到位等问题。

3.完善风险防控应急处理，主动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因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正式开工时间稍晚，该项目预期收益或将延迟实现，可能导致存在累加债务风险，项目单位、政府部门及财政部门应当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制定并完善债务风险防控机制和应急处置机制，有效控制政府债务风险，定期向上级部门报告本地债务风险化解工作和应急处置情况。此外，项目单位应统筹安排项目后续建设规划，在保证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项目落地使用，尽早取得项目预期收益，缓解政府偿债压力。

4.推进全面绩效目标管理，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建议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根据绩效目标设置原则，结合项目实施内容，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做到指向明确、合理可行、相应匹配，避免出现笼统的指标表述。绩效目标设置应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区分项目实施期目标、阶段性目标和年度目标等，对实施期目标分解为多个阶段可执行的细化目标。同时将绩效目标从产出、效益等方面进行细化量化为可衡量考察的绩效指标，细化指标应与项目实施内容相匹配。推进全面绩效目标管理，切实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对实际工作组织开展的指导、督促作用。

五、评分得分和等级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00	13.16	87.73%
管理	30.00	25.90	86.33%
产出	30.00	24.93	83.10%
效益	25.00	21.00	84.00%
合计	100.00	84.99	84.99%

绩效评价得分：84.99 评价结果等级：良

摘 要

为贯彻落实《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等文件精神，加快建立健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机制，强化支出责任，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3年度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豫财债函〔2024〕5号）文件的要求，河南慧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委托，对“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形成此报告。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新乡市高端装备园区西环以西通海路与卫源街交叉口西南角。项目总占地271.83亩，净用地138,500.00平方米（207.75亩），总建筑面积166,050.00平方米。其中：新建生产厂房建筑面积84,500.00平方米、仓储物流用房8,000.00平方米、服务中心1,200.00平方米、综合办公楼15,000.00平方米、生产研发楼26,550.00平方米、职工餐厅4,800.00平方米、公寓26,000.00平方米、地下工程25,000.00平方米以及室外给水、排水、供电、景观绿化、道路、地面硬化、围墙、大门等室外配套工程。截至2024年4月底，项目A-1#、A-2#、B-1#、B-2#、B-3#结构主体工程已完成；A-4#主体结构一层混凝土浇筑完

成；A-5#基础回填土完成；A-6#主体二层结构混凝土浇筑完成；A-10#a 区一层混凝土浇筑完成、b 区基础结构施工完成，回填土完成，已完成工程量约占总体工程量的 40%。（以项目单位提供的合同完工形象进度确认单为准）。截至 2024 年 4 月底，项目专项债券已累计发行 4 批次，累计发行金额 22,700.00 万元，实际拨付到位 16,500.00 万元，项目累计支出 13,887.41539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支出 8,234.923835 万元，自筹资金支出 5,652.491555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为 49.91%。

评价组根据对项目文档资料的梳理、归纳、分析及实地调研结果，以“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为原则完成了项目绩效评分。根据《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 号）的规定，该项目评价得分 84.99 分，绩效等级为“良”。

总体来看，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合规，项目前期手续完备，项目文本科学，绩效管理基本规范；项目过程管理层面，专项债券纳入预算管理规范，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健全，政府采购合规，资金使用规范。通过项目实施，有利于吸引科技创新型中小企业投资，进一步巩固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的招商引资竞争能力。园区建成后，有利于完善卫滨区基础设施，有效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吸引大型装备制造企业来此落户，形成产业集群，促进产业向更高层次发展，同时促进

新乡市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有较大的飞跃。

经过评价组深入调研分析，项目存在以下问题：1.项目统筹与规划前瞻性不足，项目前期推进缓慢；2.财务管理执行力不强，财务监管不到位；3.项目未按计划取得预期收益，存在偿债风险；4.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不利于年度考核。

针对以上问题，评价组提出以下改进建议：1.加强项目规划，统筹推进项目建设进度；2.强化财务监管机制，规范财务行为；3.完善风险防控应急处理，主动化解政府债务风险；4.推进全面绩效目标管理，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目 录

摘 要	I
一、基本情况	1
（一）项目立项的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8
（三）项目组织管理	11
（四）项目绩效目标	15
二、绩效评价结论	17
（一）综合评价情况	17
（二）得分和绩效等级	18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19
（一）项目实施成效	19
（二）相关经验	20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20
（一）项目统筹与规划前瞻性不足，项目前期推进缓慢	20
（二）财务管理执行力不强，财务监管不到位	21
（三）项目未按计划取得预期收益，存在偿债风险	21
（四）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不利于年度考核	22
五、改进建议	22
（一）加强项目规划，统筹推进项目建设进度	23
（二）强化财务监管机制，规范财务行为	23
（三）完善风险防控应急处理，主动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23

(四) 推进全面绩效目标管理, 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24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4
附件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6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26
(二) 绩效评价依据	26
(三) 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29
(四) 绩效评价原则	32
(五) 绩效评价方法	33
(六)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34
附件 2: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37
(一) 项目决策情况	37
(二) 项目管理情况	43
(三) 项目产出情况	49
(四) 项目效益情况	51
附件 3: 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评分表	54
附件 4: 绩效评价问题清单与改进建议	98
附件 5: 满意度调查分析报告	102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等文件精神，加快建立健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机制，强化支出责任，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3年度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豫财债函〔2024〕5号）文件的要求，河南慧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委托，对“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形成此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的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 立项背景

高端装备制造业是工业化发展的高级阶段，是具有高技术含量和高附加值的产业。中国高端装备制造产业的发展正处于起步阶段，近年来，国家制定了一系列的规划、行动计划或者具体的政策措施来推动重点行业和领域的发展，加快建设制造强国。2015年5月，国务院印发部署了全面推进实施制造强国的战略文件《中国制造2025》提出八项战略对策：推行数字网络化智能化制造；提升产品设计能力；完善制造

业技术创新体系；强化制造基础；提升产品质量；推行绿色制造；培养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企业群体和优势产业；发展现代制造服务业。《2020 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要推动制造业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提高科技创新指挥能力；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新一代信息网络，拓展 5G 应用等。

《河南省“十四五”科技创新规划》中指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深入落实市委、市政府“三五”总体发展战略，以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为总抓手，聚焦聚力“双招双引”、新旧动能转换、“五城同创”平台建设、高新技术企业培育、高端人才引进，用科技思维加快构建旅游度假、智慧康养、休闲体育“1+2”产业体系，全力打造高新技术发展的示范区、“五城同创”的核心区、创新创业的活力区。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将主要依托中铁工程装备集团隧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中铁隧道股份有限公司新乡机械制造公司勤工机器人公司等企业，以矩形盾构掘进机和硬岩顶管机产品为导向，吸引上下游配套产业，逐步形成以盾构机和硬岩顶管机、智能装备等生产制造、配套设备与维修保养为主线的产业链，打造全国重要的智能隧道装备及后配套产业基地、中原地区重要的机器人产业基地、河南省非开挖设备研发中心。依托新乡市高端装备专业园区，形成资源互惠，为项目能更好的招商引资创造条件。按照工业 5.0 发

展方向，借助园区勤工机器人等相关公司，逐步将园区加工企业向智能化升级改造。

2.立项目的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把加快发展高端装备产业作为主题，以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为主线，大力调整产业结构，加强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进对外开放，加速观念创新、体制创新、科技创新和管理创新，努力提高经济的竞争力和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该项目的建设，通过科学的产业规划和发展可成为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的示范项目，有利于吸引科技创新型中小企业投资，吸引市内外、省内外、国内外的资本、人才、技术以及先进的管理方法、经验集聚高端装备产业园，进一步巩固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的招商引资竞争能力。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新乡市加快推进工业转型升级新增长点的需要，其影响深远、意义重大。

3.项目立项依据

（1）《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及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3）《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制造 2025>的通知》（国发〔2015〕28号）；

（4）《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及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豫政〔2021〕13号）；

(5) 《河南省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行动方案(2021-2025)》(豫政〔2021〕58号);

(6)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十四五”科技创新和一流创新生态建设规划的通知》(豫政〔2021〕41号);

(7) 《新乡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及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8) 《新乡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2017年修订版);

(9) 《新乡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2011年修订版);

(10) 《关于报送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卫滨投资〔2021〕4号);

(11) 《关于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卫滨发改〔2021〕83号)。

4.项目主管部门概况

新乡市卫滨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隶属新乡市卫滨区,于2008年7月18日成立,是卫滨区人民政府的直属正科级事业单位,其宗旨是加快产业集聚区开发建设,促进工业提速发展。主要负责产业集聚区招商引资和各项基础设施建设管理。部门主要任务及职责是:

(1) 编制产业集聚区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报经区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

- (2) 负责产业集聚区的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
- (3) 负责产业集聚区内土地的征用与管理;
- (4) 负责产业集聚区内各项基础设施和公用设施的规划、建设与管理;
- (5) 负责产业集聚区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环境优化和社会治安等;
- (6) 承担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5.项目建设单位简介

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是新乡市卫滨区政府批准并100%持股的国有资产运营公司,于2009年10月19日成立,注册地址位于新乡市人民西路191号西城大厦,注册资本1.15亿元,公司内设董事会办公室、公司办公室、投融资部、工程部、财务部。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国有资产、资金管理。

公司经营范围:卫滨区政府授权范围内对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市政设施建设、新型住宅社区建设及棚户区项目、特色园区的投资运营及管理;对高新技术、现代物流、高端装备产业的投资运营与管理;以参股、控股、债权投资方式进行投资和资产经营管理、资本运营;受托管理和运营政府相关的专项基金、专项资金和国有资产,开展房屋开发及销售、房屋租赁、土地开发整理、企业咨询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化品)、大气污染治理业务,室内外装饰设计、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花卉、苗木、建材、电子设备销售。

6.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关于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卫滨发改〔2021〕83号）、《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实施方案》，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为：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新乡市高端装备园区西环以西通海路与卫源街交叉口西南角。项目总占地 271.83 亩，净用地 138,500.00 平方米（207.75 亩），包含新建生产厂房、仓储物流用房、服务中心、综合办公楼、生产研发楼、职工餐厅、职工公寓、地下工程以及室外给水、排水、供电、景观绿化、道路、地面硬化、围墙、大门等室外配套工程。具体工程建设规模见下表 1-1。

表 1-1 工程建设规模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规划净用地	138,500.00	m ²	207.75 亩
2	总建筑面积	166,050.00	m ²	
2.1	新建生产厂房	84,500.00	m ²	10 栋，地上 1~3 层
2.2	仓储物流用房	8,000.00	m ²	1 栋，地上 2 层
2.3	服务中心	1,200.00	m ²	1 栋，地上 3 层
2.4	综合办公楼	15,000.00	m ²	1 栋，地上 4 层
2.5	生产研发楼	26,550.00	m ²	6 栋，地上 3、5 层
2.6	职工餐厅	4,800.00	m ²	1 栋，地上 2 层，局部 4 层
2.7	公寓	26,000.00	m ²	5 栋，地上 4、6 层
2.8	地下工程	25,000.00	m ²	地下 1 层
3	机动车停车位	1000	个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3.1	地上停车位	300	个	
3.2	地下停车位	700	个	
4	绿化及景观工程	19,000.00	m ²	
5	道路	30,000.00	m ²	
6	硬化	16,000.00	m ²	
7	围墙	1,200.00	m ²	
8	大门	7	个	
9	给水	1	项	
10	排水	1	项	
11	供电	1	项	

该项目经新乡市卫滨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批复后，按照新乡市卫滨区城乡建设局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进行施工。根据 2023 年 6 月 29 日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及其附件，项目地上总建筑面积为 166,834.49 平方米，其中新建生产厂房 15 栋，建筑面积 142,497.51 平方米；新建办公用房两栋，建筑面积 23,263.28 平方米（包含生产研发楼、职工公寓、职工餐厅等）；新建变配电室及开闭所共计三（栋）处，建筑面积 1,073.74 平方米。项目具体建设明细见下表 1-2。

表 1-2 工程建设明细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建筑面积（m ² ）	备注
1	A-1#	16,335.32	地上五层
2	A-2#	14,044.58	地上四层

序号	名称	建筑面积（m ² ）	备注
3	A-3#	6,063.44	地上三层
4	A-4#	6,063.44	地上三层
5	A-5#	9,535.37	地上三层
6	A-6#	9,535.37	地上三层
7	A-7#	4,052.29	地上二层
8	A-8#	4,052.29	地上二层
9	A-9#	10,352.14	地上二层
10	A-10#	20,816.52	地上三层
11	A-11#	10,352.14	地上二层
12	A-12#	461.94	地上一层
13	A-13#	305.88	地上一层
14	B-1#	6,927.96	地上五层
15	B-2#	8,249.42	地上四层
16	B-3#	14,044.59	地上四层
17	B-4#	8,114.24	地上二层
18	B-5#	9,107.44	地上三层
19	B-6#	8,114.24	地上二层
20	B-7#	305.88	地上一层
合计		166,834.49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预算资金及来源情况

根据《关于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卫滨发改〔2021〕83号）及《新乡市高端装备产

业园项目实施方案》，该项目总投资 69,000.00 万元。所需资金来源：（1）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50,000.00 万元，期限 30 年；（2）自筹 19,000.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为 52,630.5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 76.28%），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9,869.4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 14.30%），基本预备费 3,125.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 4.53%），建设期利息 3,375.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 4.89%）。具体资金投入情况见下表 1-3。

表 1-3 规划期项目资金情况简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安排 年份	政府专项 债券资金	自筹资金	合计资金 额度
1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	2022-2024	50,000.00	19,000.00	69,000.00

（2）专项债券资金投入情况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总投资 69,000.00 万元，其中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50,000.00 万元，自筹 19,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专项债券已累计发行 3 批次，累计发行金额 15,800.00 万元，实际拨付到位 9,600.00 万元，余 6,200.00 万元结转至 2024 年 2 月已拨付完毕。截至 2024 年 4 月，专项债券已累计发行 4 批次，累计发行金额 22,700.00 万元，实际拨付到位 16,500.00 万元。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发行及到位情况见下表 1-4。

表 1-4 专项债券资金发行及到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发行日期	债券名称	发行金额	资金到位时间	到位金额
1	2022.10.28	2022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七期）（城乡发展专项债）	2,400.00	2022.11.21	2,400.00
2	2023.1.10	2023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四期）（城乡发展专项债）	5,400.00	2023.1.10	3,000.00
				2023.2.9	1,000.00
				2023.9.6	1,400.00
3	2023.8.24	2023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七期）（城乡发展专项债）	8,000.00	2023.9.6	1,800.00
				2024.2.8	6,200.00
4	2024.2.5	2024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六期）（城乡发展专项债）	6,900.00	2024.2.8	700.00
合计			22,700.00	/	16,500.00

（3）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资金支出汇总，截至 2024 年 4 月底，项目累计支出 13,887.41539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支出 8,234.923835 万元，自筹资金支出 5,652.491555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为 49.91%。

2.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未按计划实施情况

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根据项目实施需要，执行政府采购项目相关要求，通过公开招标，2022 年 12 月 7 日与中铁十八局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全过程咨询管理服务合同，中标金额：1,000.00 万元；2023 年 2 月 1 日与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河南省城乡

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河南省地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签订 EPC 总承包合同，中标金额：50,009.21688 万元。但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因土地规划使用手续办理延期，致使项目未如期开工。

（2）项目实际实施情况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于 2023 年 3 月 3 日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23 年 3 月 14 日，项目建设规划许可证颁发生效。2023 年 6 月 29 日，项目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项目于 2023 年 7 月 5 日正式开工。

评价组通过对项目文档资料的梳理，归纳和分析，结合调研和访谈情况，截至 2024 年 4 月底，项目 A-1#、A-2#、B-1#、B-2#、B-3#结构主体工程已完成；A-4#主体结构一层混凝土浇筑完成；A-5#基础回填土完成；A-6#主体二层结构混凝土浇筑完成；A-10#a 区一层混凝土浇筑完成、b 区基础结构施工完成，回填土完成，已完成工程量约占总体工程量的 40%。（以项目单位提供的合同完工形象进度确认单为准）。

因该项目未按原计划开工实施，故竣工决算将延期。预计 2025 年 7 月竣工交付。

（三）项目组织管理

1.相关方职责

该项目涉及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政府、新乡市卫滨区发展

和改革委员会、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新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乡市生态环境局、新乡市卫滨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以及项目相关市场服务主体。各方职责具体如下：

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政府：决定项目立项建设的方式、权利与义务、提供支持的形式与内容等，对项目建设全过程进行监督和管理。

新乡市卫滨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等审核与批复。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负责项目预算审核、资金拨付及资金的监管等。

新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统筹规划项目建设场地，颁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新乡市生态环境局：按照国家产业政策、区域规划和新乡市污染防治攻坚要求负责项目相关环境影响的调查及审批。

新乡市卫滨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负责统筹规划项目的具体实施，对项目实施的全过程进行监督和管理。

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实施单位，负责项目立项申请，项目预算的编制，项目规划建设，政府采购招投标手续，签订项目合同，对项目进行验收，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设施项目早见成效。负责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收入及时足额缴

入国库，及时将项目运营产生的收益在债券还本付息前上缴财政，保障专项债券资金本息及时偿付。

勘察单位（河南省地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所签署的 EPC 总承包联合体成员，按照所签署的 EPC 总承包合同，完成项目前期勘察工作。

设计单位（河南省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作为所签署的 EPC 总承包联合体成员，按照所签署的 EPC 总承包合同，完成项目设计工作。

施工单位（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作为项目 EPC 总承包联合体牵头人，按照所签署的 EPC 总承包合同，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提交验收成果，接受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监督约束等。

监理单位（正大鹏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按照所签署监理合同对项目内容实施全过程、全方位的监督管理，包括项目设计、施工及保修阶段全过程的监理；负责监理施工过程中的日常工作，如施工情况记录等；参与工程竣工验收工作；负责沟通工作，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和施工单位沟通施工进度，和业主单位沟通需求等。

运营单位（新乡市卫滨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负责项目投入运营期后期运营管理工作，将本项目运营产生的收益归入指定账户，并定期上缴，保障债券资金及时偿付。

2.项目管理情况

（1）组织保障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为做好该项目的各项建设管理工作，新乡市卫滨区投资有限公司成立项目建设指挥部，负责该项目的规划、设计、报批与实施等工作。各部门把项目建设列入重要工作日程，成立相应的分组负责人，把各项职责任务落实到人头，建立工作台账，压实工作任务，按照时间节点推进工作，同时做好与相关部门的沟通。

（2）制度保障

为保障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顺利实施，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制定了《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工程管理办法》，对项目施工现场管理、文明施工管理、安全施工管理等提出了明确的管理要求，并对违反管理制度相关规定的，制定了明确的处罚管理细则，进一步加强了施工现场管理，提高施工单位的质量、进度及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水平，保障了工程部的执行力。

（3）资金保障

为保障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顺利实施，项目计划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50,000.00 万元，债券资金由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直接拨付至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建设有《卫滨投资财务管理制度》并设立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区专项项目资金台账，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进行财务审核，杜绝公款私存、设置

账外账和“小金库”，保障了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

3.利益相关方

本项目利益相关方详见下表 1-5。

表 1-5 项目利益相关方

项目名称	利益相关方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	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政府
	新乡市卫滨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
	新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新乡市生态环境局
	新乡市卫滨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河南省地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河南省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正大鹏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新乡市卫滨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受益方：园区入驻企业

(四)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目标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通过科学的产业规划和发展成为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的示范项目，有利于吸引科技创新型中小企业投资，进一步巩固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

的招商引资竞争能力。园区建成后，有利于完善卫滨区基础设施，有效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吸引大型装备制造企业来此落户，形成产业集群，促进产业向更高层次发展，同时促进新乡市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有较大的飞跃。

2.项目具体目标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计划总投资 69,000.00 万元，用于建设厂房以及室外给水、排水、供电、景观绿化、道路、地面硬化、围墙、大门等配套工程。按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要求，项目单位填报了年度绩效目标，评价组通过对项目整体任务进行梳理，梳理后的项目绩效目标见下表 1-6。

表 1-6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69,000.00 万元
		单位面积投资金额	4,155.37 元/平方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建筑面积	166,050.00 平方米
		配套研发中心	26,500.00 平方米
		多层厂房	84,500.00 平方米
		道路广场	7,494.86 平方米
		厂房出租率	≥90%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竣工配套基础设施正常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开工建设	按计划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项目建设按期完工	按计划完成
		项目资金按计划支出	按计划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营期年收入	≥5,227.99 万元
		运营期年缴纳税款	≥1,260.27 万元
		提供新增就业岗位	≥50 人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区域企业的影响力	提升
		促进区域科技发展	促进
		改善区域营商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后可使用年限	≥30 年
		运营期项目累计收入总额	≥252,024.33 万元
		运营期项目年维修支出	≤109.04 万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驻企业满意度	≥90%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总体来看，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合规，项目前期手续完备，项目文本科学，绩效管理基本规范；项目过程管理层面，专项债券纳入预算管理规范，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健全，政府采购合规，资金使用规范。通过项目实施，有利于吸引科技创新型中小企业投资，进一步巩固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的招商引资竞争能力。园区建成后，有利于完善卫滨区基础设施，有效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吸引大型装备制造企业来此

落户，形成产业集群，促进产业向更高层次发展，同时促进新乡市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有较大的飞跃。

但是从评价组调研情况来看，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存在项目前期推进缓慢、财务监管不到位、存在偿债风险、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等问题。

（二）得分和绩效等级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遵循《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度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豫财债函〔2024〕5 号）提出的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评价组根据对项目文档资料的梳理、归纳、分析，并结合实地调研结果，以“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为原则完成了项目绩效评分。根据《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 号）的规定，该项目评价得分 84.99 分，绩效等级为“良”。具体各指标得分如下表 2-1。

表 2-1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

指标	权重分	指标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15.00	13.16	87.73%
B 管理	30.00	25.90	86.33%
C 产出	30.00	24.93	83.10%
D 效益	25.00	21.00	84.00%
合计	100.00	84.99	84.99%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项目实施成效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鼓励类发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导向。该项目建设通过科学的产业规划和发展成为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的示范项目，打造集高端制造、工业转型升级、产业服务为一体的现代制造业产业园区。

1.科学谋划，落地实施

为保障产业工程顺利落户产业园，提高高端装备产业园发展承载能力，结合卫滨区园区发展实际及发展趋势，通过认真分析，科学谋划，启动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建设。工程总投资 6.90 亿元，2023 年 7 月启动产业园区工程建设，建设内容涵盖园区路网、水、电、通讯等基础设施，能够有效满足园区产业的发展需要，有助于提升企业的生产效率和竞争力。

2.强化保障，发挥优势

从全国重大工程建设可以看出，但凡重大政府性投资工程建设都需要有强有力的组织保障。为加强推进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工程建设，新乡市卫滨区投资有限公司成立项目建设指挥部，并实行工程质量终身负责制，对项目建设工程质量负主要责任领导、参建单位的领导人和直接负责人，实行工程质量终身制，进一步强化了指挥部前线指挥，有效解决了产业园用地、工程建设协调等各方建设遇到的问题和难

题。

3.积累经验，提升形象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作为地方政府重要招商引资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为地方政府和相关企业积累了更多的建设和管理经验，提升了地方的形象和吸引力，为未来的产业发展奠定了基础。

（二）相关经验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为新乡市卫滨区智能制造产业集群项目，是新乡市卫滨区适应“互联网+”发展机遇，主动对接“中国制造 2025”，大力推动传统装备制造业由“制”造到“智”造转型升级的先驱。项目采用“投资人+EPC”的模式进行开发建设，从项目设计到施工一条龙服务，减少了项目各阶段的中间环节，使整个项目在统一的框架下展开运作，有利于锁定项目投资总成本，避免了传统模式下的多次招标，降低交易成本，提高项目管理效率。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项目统筹与规划前瞻性不足，项目前期推进缓慢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计划投资 6.90 亿元建设周期 24 个月跨三年，因客观原因，原定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计划工期 2022 年 5 月至 2024 年 4 月）的工程推迟至 2023 年 7 月。该项目 2021 年 11 月 24 日完成可研批复，2023 年 3 月 3 日同新乡市国土资源局第一分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2023 年 3 月 14 日取得新乡市自然资源和规

划局批发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023年6月29日取得新乡市卫滨区城乡建设局批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项目于2023年7月5日正式开工，预计2025年7月完工。项目从立项批复至正式开工时隔一年零七个月之久，项目实际工作情况与项目专项债券实施方案相比，施工进度有所缓慢，未达到预期进度。导致项目推进缓慢的原因在于项目前期统筹规划前瞻性不足，各项程序考虑不够严密，因土地规划等问题未及时办理建设用地相关许可证，导致项目开工推迟，对项目推进造成一定的阻力。

（二）财务管理执行力不强，财务监管不到位

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建立有《卫滨投资财务管理制度》，但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力不强，财务监管不到位。如：①部分工程付款申请单无日期，如2023.6.5记账2号，2023.11.7记账11号；②该项目于2023年3月22日预付EPC总承包商3,000.00万元，此时项目尚不具备施工条件，项目实际于2023年7月5日正式开工，不符合《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暂行办法》（财建〔2004〕369号）第十二条“凡是没
有签订合同或不具备施工条件的工程，发包人不得预付工程款，不得以预付款为名转移资金。”的规定。

（三）项目未按计划取得预期收益，存在偿债风险

根据《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实施方案》，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建设周期24个月。项目于2022年10月28日发行第一批专项债券2,400.00万元，于2023年1月

10日发行第二批专项债券5,400.00万元。2023年4月30日需偿还第一批专项债券第一期利息约38.88万元，2023年7月11日需偿还第二批专项债券第一期利息约89.10万元。因土地规划使用等手续问题，项目于2023年7月5日才正式开工，预计2025年7月竣工，项目开工时间稍晚，进度稍缓慢，不能按照计划取得预期收益，可能存在偿债风险。

（四）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不利于年度考核

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2022-2023年绩效目标申报表，发现目标表设置不够规范，主要表现在：①项目实施期专项债券资金总额50,000.00万元，2022年项目实施成本为2,400.00万元，2023年项目实施成本为7,200.00万元，故实施期资金总量应填写50,000.00万元；②项目产出指标应按照项目具体工作内容设计，而2022年项目数量指标设置为“实施期内完成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建设1处”，2023年项目数量指标设置为“项目实施单位数=1家”，指标设置不够具体细化，难以了解项目资金用途和项目具体实施内容；③2022年项目质量指标为定性描述，2023年项目质量指标设置为“项目完成率 $\geq 90\%$ ”，不能体现产出质量要达到的具体标准；④效益指标设置过于笼统，如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促进科技发展”，指标值为“积极促进”，指标值可衡量性不足，未体现该项目实施的目标，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导致该项目年度考核缺乏抓手。

五、改进建议

（一）加强项目规划，统筹推进项目建设进度

产业园区建设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从规划、设计、施工到投入使用，各个阶段密不可分。因此，项目应做好规划超前。建议项目单位在后续项目实施过程中一是进一步强化调研和论证工作，在勘察设计等方面做好充分的调查研究，充分考虑工程建设相关工作的规律性、成果产出的周期性等其他影响因素，避免因前期规划设计不周全而造成设计变更、资金浪费等现象的发生。二是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和实施周期，各部门统筹协调，在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项目建设进度，明确各项建设任务完成时间节点，积极妥善解决项目执行中的困难与问题，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统筹推进项目建设提速提质提效。

（二）强化财务监管机制，规范财务行为

建议项目单位一是建立有效的财务监管约束机制，对财务管理制度的各项条款深入分析，严格按照制度办事，强化对项目预算资金的监管，同时确定相关责任人，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保障项目资金管理规范有效。二是建议项目单位加强《会计法》、《预算法》、《建筑法》、《建设工程价款结算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条例的学习和掌握，在实际操作中，避免出现财务行为不合规、财务监控不到位等问题。

（三）完善风险防控应急处理，主动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因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正式开工时间稍晚，该项目预期收益或将延迟实现，可能导致存在累加债务风险，项目单位、政府部门及财政部门应当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制定并完善债务风险防控机制和应急处置机制，有效控制政府债务风险，定期向上级部门报告本地债务风险化解工作和应急处置情况。此外，项目单位应统筹安排项目后续建设规划，在保证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项目落地使用，尽早取得项目预期收益，缓解政府偿债压力。

（四）推进全面绩效目标管理，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建议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根据绩效目标设置原则，结合项目实施内容，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做到指向明确、合理可行、相应匹配，避免出现笼统的指标表述。绩效目标设置应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区分项目实施期目标、阶段性目标和年度目标等，对实施期目标分解为多个阶段可执行的细化目标。同时将绩效目标从产出、效益等方面进行细化量化为可衡量考察的绩效指标，细化指标应与项目实施内容相匹配。推进全面绩效目标管理，切实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对实际工作组织开展的指导、督促作用。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本报告基础资料由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二）本次评价工作是在评价小组和项目实施单位的配合下完成的，评价小组具体实施评价工作和撰写评价报告，

并保证本次评价过程及结论的客观公正。

以上其他事项可能对评价结果产生不确定的影响，提请评价报告使用者予以关注。

附件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度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豫财债函〔2024〕5 号）文件精神，结合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特点，基于结果导向，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对“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判，综合衡量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绩效，为政府实现财政资源的合理配置，规范预算分配，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债券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益性和效率性提供决策参考。

2.评价对象和范围

（1）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

（2）评价资金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资金范围为：项目涉及的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50,000.00 万元。

（3）评价时间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时间范围截至 2024 年 4 月。

（二）绩效评价依据

1.绩效管理方面

（1）《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

（2）《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4）《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

（5）《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

（6）《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效〔2020〕10号）；

（7）《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债〔2022〕13号）；

（8）《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3年度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豫财债函〔2024〕5号）；

（9）《中共新乡市委办公室 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豫发〔2019〕10号精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办文〔2020〕10号）；

（10）《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新财效〔2021〕2号）；

（11）《卫滨区财政局关于完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机制的意见（试行）》（卫滨财预〔2021〕33号）；

（12）《卫滨区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全面预算绩效管

理工作的通知》（卫滨财预〔2021〕4号）。

2.业务管理方面

（1）《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及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3）《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制造 2025>的通知》（国发〔2015〕28号）；

（4）《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及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豫政〔2021〕13号）；

（5）《河南省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行动方案（2021-2025）》（豫政〔2021〕58号）；

（6）《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十四五”科技创新和一流创新生态建设规划的通知》（豫政〔2021〕41号）；

（7）《新乡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及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8）《新乡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2017年修订版）；

（9）《新乡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2011年修订版）；

（10）《关于报送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卫滨投资〔2021〕4号）；

（11）《关于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卫滨发改〔2021〕83号）。

3.其他类

（1）专项债券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3）其他相关资料，包括专项债券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项目法律意见书、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相关管理制度、招投标资料、合同书、验收报告、预算资金批复、预算执行情况等。

（三）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以《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度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豫财债函〔2024〕5号）文件要求为指导，从项目设立的背景和目的出发，按照“决策-管理-产出-效益”的逻辑路径设置评价指标体系，下设 4 个一级指标，15 个二级指标，33 个三级指标。数据主要来源于政策文件、基础数据采集表、财务报表、访谈、现场核查和问卷调查等。具体指标体系框架构成详见附表 1-1。

附表 1-1 评价指标体系简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A 决策	A1 项目立项	4.00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15分)	A2 专项债券申请情况	6.00	A2.1 支持领域合规性	1.00
			A2.2 手续办理完备性	2.00
			A2.3 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A2.4 项目文本科学性	2.00
	A3 绩效管理情况	5.00	A3.1 事前绩效评估规范性	2.00
			A3.2 绩效目标设定规范性	1.00
			A3.3 绩效目标合理性	1.00
			A3.4 绩效指标明确性	1.00
B 管理 (30分)	B1 资金管理	9.00	B1.1 专项债券纳入预算管理规范性	2.00
			B1.2 资金使用规范性	3.00
			B1.3 资金支付进度	2.00
			B1.4 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	2.00
	B2 项目管理	17.00	B2.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00
			B2.3 项目建设规范性	3.00
			B2.4 采购管理规范性	2.00
			B2.5 合同执行有效性	3.00
			B2.6 项目验收规范性	2.00
	B3 资产管理	2.00	B3.1 项目竣工后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情况	2.00
	B4 其他管理	2.00	B4.1 专项债券项目信息管理规范性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B4.2 外部监督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1.00
C 产出 (30分)	C1 建设产出数量	8.00	C1.1 项目建设工程完成率	4.00
			C1.2 项目阶段性工程量完成率	4.00
	C2 建设产出质量	7.00	C2.1 项目工程质量达标率	7.00
	C3 建设产出时效	8.00	C3.1 项目建设完成及时性	8.00
	C4 建设产出成本	7.00	C4.1 建设成本控制有效性	7.00
D 效益 (25分)	D1 社会效益	8.00	D1.1 改善区域基础设施	4.00
			D1.2 有效拉动相关行业发展	4.00
	D2 生态效益	6.00	D2.1 有效控制粉尘及噪声污染	6.00
	D3 可持续影响	6.00	D3.1 项目投资运营可持续性	6.00
	D4 满意度	5.00	D4.1 管理单位满意度	5.00
合计		100.00		100.00

1.决策类指标：占权重为 15 分。主要从项目立项、专项债券申请情况、绩效管理情况 3 个维度考察。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支持领域合规性、手续办理完备性、配套资金到位率、项目文本科学性、事前绩效评估规范性、绩效目标设定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等。包括 3 个二级指标，10 个三级指标。

2.管理类指标：占权重为 30 分。主要从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其他管理 4 个维度考察。包括专项债券纳入预算管理规范性、资金使用规范性、资金支付进度、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

行有效性、项目建设规范性、采购管理规范性、合同执行有效性、项目验收规范性、项目竣工后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情况、专项债券项目信息管理规范性、外部监督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等。包括 4 个二级指标，13 个三级指标。

3.产出类指标：占权重为 30 分。主要从建设产出数量、建设产出质量、建设产出时效、建设产出成本 4 个维度考察。包括项目建设工程完成率、项目阶段性工程量完成率、项目工程质量达标率、项目建设完成及时性、建设成本控制有效性等。包括 4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

4.效益类指标：占权重为 25 分。主要从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 4 个维度考察。包括改善区域基础设施、有效拉动相关行业发展、有效控制粉尘及噪声污染、项目投资运营可持续性、管理单位满意度等。包括 4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

绩效评价标准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评价标准。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四）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坚持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评价原则，全面系统分析专项债券资金立项决策、过程管理、成果产出和实施效益，综合考察专项债券资金实施绩效。

（五）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结合项目的特点，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采用多种方法评价。具体评价方法如下：

1.比较法

评价组前往现场考察项目建设情况，查阅各施工节点完工、验收、资金支出、收入凭证等记录，了解当前建设进度和实际建设内容，与项目可研报告、实施方案、规划设计的内容以及申报的绩效目标等进行比较，综合分析项目建设产出和效果，债券资金使用情况与前期规划和设定的绩效目标的符合程度，为指标评分提供数据支撑。

2.因素分析法

评价组在通过多种方式充分了解项目建设情况的基础上，结合对项目单位相关责任人员访谈，通过查阅项目决策、监督、管理等过程记录文件，找出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或未实现的内外部原因，分析各种因素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并针对这些因素提出合理有效建议。

3.综合评价法

评价组通过设立项目执行、效果等维度的评价指标，构建客观、科学的综合评价指标体系，并设置相应的指标权重与评分标准，对项目建设成效进行综合、全面的评价。

4.公众评判法

评价组针对项目建设进度、报审程序、安全管理情况以及受益对象的现实需求等方面设计调查问卷，了解项目管理

单位对项目建设、管理的满意程度和相关意见、建议，分析项目建设、管理是否符合受益对象的现实需求。

5.社会调查法

评价组通过现场勘查、访谈调研、资料收集与数据复核等方式对项目建设完成情况及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调查，并对项目产出和实施效果进行综合分析。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分为三个阶段，分别为前期准备、评价实施、成果出具，时间跨度为 2024 年 3 月 25 日至 2024 年 5 月 10 日，将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前完成报告终稿提交卫滨区财政局，各阶段工作内容安排如下：

1.前期准备阶段（3 月 25 日—4 月 15 日）

（1）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

根据评价项目情况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明确项目负责人，并配备相应数量和胜任相关评价工作的项目组成员。

（2）开展前期调研

评价组在评价前通过与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财政局相关人员沟通，明确本次绩效评价重点与关注要点，下发项目绩效评价资料清单，在规定的时间内收集完成项目评价资料，并对收集到的资料进行汇总、分析和整理，充分了解项目的背景、项目绩效目标、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指标设置等内容，为制定切实可行的评价实施方案奠定基础。

（3）评价前培训工作

在开展前期调研的基础上，组织评价项目组全体成员进行培训，学习绩效评价相关政策，全面了解评价项目的基本情况，深刻领会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要点，要求评价项目组全体成员全面掌握评价计划、评价目标、评价内容及评价要求。

2.评价实施阶段（4月16日—4月28日）

（1）社会调研及资料核查

评价组依据前期调研及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对项目实施后期资料进行补充收集，并与项目主管部门、实施单位、财政局预算资金管理科室等相关部门协调配合，完成访谈调研、资料核查、满意度调研等工作。

（2）资料整理和分析

评价组针对采集的资料进行整理，剔除错误数据，进行数据汇总分析，回答关键评价问题，进行原因解释。

（3）形成初步评价结论

评价组对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本着客观、公正、准确的原则，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针对评价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

3.成果出具阶段（4月29日—5月10日）

（1）出具评价报告初稿

在现场调研的基础上，评价组依据规定的报告文本格式及内容撰写评价报告，出具评价报告初稿。

（2）评价报告初稿征求意见

评价组向项目主管部门、实施单位、财政局预算资金管理科室报送评价报告初稿，征求相关方意见。

（3）报送正式评价报告

评价组在征求相关方意见后，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完善，向区财政局报送正式评价报告。

（4）资料归档

评价组按照档案管理制度归集评价档案，需要存档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基础数据表、评价工作底稿及附件、会议纪要、访谈记录、现场记录、调查问卷及统计结果、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绩效评价报告等。

附件 2：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类指标共 3 个二级指标，10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 15.00 分，实际得分 13.16 分，得分率 87.73%。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见附表 2-1。

附表 2-1 决策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A1 项目立项	4.00	4.00	100.00%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00	2.00	100.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00	2.00	100.00%
A2 专项债券申请情况	6.00	5.33	88.83%
A2.1 支持领域合规性	1.00	1.00	100.00%
A2.2 手续办理完备性	2.00	2.00	100.00%
A2.3 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0.33	33.00%
A2.4 项目文本科学性	2.00	2.00	100.00%
A3 绩效管理情况	5.00	3.83	76.60%
A3.1 事前绩效评估规范性	2.00	2.00	100.00%
A3.2 绩效目标设定规范性	1.00	1.00	100.00%
A3.3 绩效目标合理性	1.00	0.50	50.00%
A3.4 绩效指标明确性	1.00	0.33	33.00%
合计	15.00	13.16	87.73%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 号）、《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及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豫政〔2021〕13号）、《新乡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2017年修订版）等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立项符合《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制造2025>的通知》（国发〔2015〕28号）、《河南省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行动方案（2021-2025）》（豫政〔2021〕58号）等相关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要点②得满分；③项目主管部门为新乡市卫滨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其部门职责包括“加快产业集聚区开发建设，促进工业提速发展；负责产业集聚区招商引资和各项基础设施建设管理”。项目实施单位为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对高新技术、现代物流、高端装备产业的投资运营与管理”。项目立项与主管部门职责密切相关，项目实施内容与实施单位经营范围相符，要点③得满分；④《财政部办公厅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申报2022年新增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需求的通知》（财办预〔2021〕209号）明确指出，专项债券资金可用于产业园区基础建设，该项目资金符合专项债券和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要点④得满分；⑤经审阅部门职责和相关资料，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存在交叉重复，要点⑤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2.00分。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①根据《关于报送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

请示》（卫滨投资〔2021〕4号），项目由新乡市卫滨投资公司向新乡市卫滨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申请设立。2021年12月，项目实施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核，要点①得满分；②2021年11月24日，新乡市卫滨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出《关于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卫滨发改〔2021〕83号），对项目立项进行了审核批复，同意项目的实施，并对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总投资等事项作出了批复，要点②得满分；③通过查阅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审核程序、审批文件材料等符合相关要求，要点③得满分；④项目单位有效提供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事前绩效评估报告，项目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等，要点④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2.00分。

A2.1 支持领域合规性：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①项目立项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3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等文件规定的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要点①得满分；②根据《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和《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实施方案》，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收益通过门面房屋租赁收入、商铺租赁收入、物流中心租赁收入、冷库租赁收入、停车位收入以及物业收入等收入来实现，项目属于有一定收

益的公益性项目，且收益能够达到自求平衡，要点②得满分。
综上，本项指标得 1.00 分。

A2.2 手续办理完备性：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①项目采用“投资人+EPC”的模式进行开发建设，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 EPC 总承包工程，项目勘察、设计等前期工作符合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相关规定和程序，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已完成前期勘察、设计工作，要点②得满分；③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完成工程招标，并于 2023 年 1 月 3 日发布 EPC 总承包工程中标通知书；项目监理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完成监理招标，并于 2023 年 1 月 29 日发布监理中标通知书；项目于 2023 年 7 月 5 日正式开工。施工前已按照规定进行工程、监理的公开招标，要点③得满分；④2023 年 3 月 3 日，项目已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同意合同项下宗地用于工业项目建设，项目已完成用地相关手续，要点④得满分；⑤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该项目不涉及环境影响特别敏感的区域，不需要办理环评登记，要点⑤得满分；⑥2023 年 3 月 14 日，项目已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023 年 6 月 29 日，项目已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要点⑥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2.00 分。

A2.3 配套资金到位率：根据《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实施方案》，该项目计划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50,000.00 万元，截至

评价期结束，实际到位配套专项债券资金 16,500.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到位率 33.00%。依据评分规则，本项指标得 0.33 分。

A2.4 项目文本科学性：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①项目实施方案中有明确规定项目资金来源、专项债券资金规模、债券发行时间和期限、风险机制等。专项债券计划申请总额为 50,000.00 万元，与实际需求相匹配，2022 年开始发行专项债券，发行期限为 30 年，项目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合规科学，要点①得满分；②根据《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对项目收入和成本的预测合理，偿债计划及项目预期收益与专项债券规模相匹配，要点②得满分；③项目年度收支与项目全生命周期收支相匹配，要点③得满分；④项目预测整体收益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可用于偿还债券本息的项目相关运营收益为 153,526.11 万元，应付债券本金及利息合计 102,312.50 万元，与专项债券规模相匹配，项目收益期可以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要点④得满分；⑤根据河南克谨律师事务所 2021 年 12 月出具的《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清晰明确，要点⑤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2.00 分。

A3.1 事前绩效评估规范性：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①项目单位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 号）文件要

求，结合项目绩效目标表、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等资料，对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并有效提供了《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结论清晰明确，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内容规范完整，要点②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2.00 分。

A3.2 绩效目标设定规范性：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①项目已设定绩效目标，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绩效目标随同项目实施方案等资料报送，要点②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1.00 分。

A3.3 绩效目标合理性：评价组通过审阅项目单位提供的 2023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表：①项目绩效目标切实可行，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较为简单，难以明确反映项目计划的实施成效，要点②不得分；③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要点③得满分；④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较为简单，未明确反映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要点④不得分。综上，得 50%权重分，本项指标得 0.75 分。

A3.4 绩效指标明确性：评价组通过审阅项目单位提供的 2023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表：①2023 年，项目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包括成本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要点①得满分；②已填报的绩效指标较为清晰、可衡量，但部分绩效指标设计不够科学合理，如：数量指标设置为“项

目实施单位数=1家”，指标设置不够具体细化，难以了解项目资金用途和项目具体实施内容；质量指标设置为“项目完成率 $\geq 90\%$ ”，指标设置不符合质量指标定义，难以明确考量项目建设质量达标情况；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促进科技发展”，指标值为“积极促进”，目标设定较为模糊，难以衡量，要点②不得分；③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较为简单，不能清晰反映项目目标任务数和计划数，要点③不得分。综上，得1/3权重分，本项指标得0.33分。

（二）项目管理情况

管理类指标共4个二级指标，13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30.00分，实际得分25.90分，得分率86.33%。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见附表2-2。

附表 2-2 管理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B1 资金管理	9.00	8.50	94.44%
B1.1 专项债券纳入预算管理规范性	2.00	2.00	100.00%
B1.2 资金使用规范性	3.00	3.00	100.00%
B1.3 资金支出进度	2.00	1.50	75.00%
B1.4 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	2.00	2.00	100.00%
B2 项目管理	17.00	15.40	90.58%
B2.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3.00	100.00%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00	3.00	75.00%
B2.3 项目建设规范性	3.00	2.40	80.00%
B2.4 采购管理规范性	2.00	2.00	100.00%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B2.5 合同执行有效性	3.00	3.00	100.00%
B2.6 项目验收规范性	2.00	2.00	100.00%
B3 资产管理	2.00	0.00	100.00%
B3.1 项目竣工后资产本案和产权登记情况	2.00	0.00	0.00%
B4 其他管理	2.00	2.00	100.00%
B4.1 专项债券项目信息管理规范性	1.00	1.00	100.00%
B4.2 外部监督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1.00	1.00	100.00%
合计	30.00	25.90	86.33%

B1.1 专项债券纳入预算管理规范性：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单位财务资料：①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收支情况、支付利息等已全部纳入财政预算管理，要点①得满分；②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收到和使用专项债券资金列入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区“在建工程”科目单独核算、全面管理，要点②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2.00 分。

B1.2 资金使用规范性：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单位财务资料和项目资金支出明细：①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从拨付到使用由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要点②得满分；③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要点③得满分；④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均用于本项目支出，未发现用于偿还债务、经常性支出和楼堂管所等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要点④得满分；⑤根据项目

单位提供的银行回单，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由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直接拨付至项目单位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按照资金托管协议将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交由新乡市卫滨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托管使用，专项债券资金支出由新乡市卫滨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支付给相关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市场服务主体，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要点⑤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3.00 分。

B1.3 资金支出进度：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资金支出明细：①截至 2024 年 4 月底，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实际支出 8,234.923835 万元，实际到位专项债券资金 16,500.00 万元，到位资金支出进度为 49.91%，依据评分规则，要点①得 24.96%权重分；②资金支出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基本相匹配，要点②得满分。综上，得 74.96%权重分，本项指标得 1.50 分。

B1.4 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评价组通过调研和访谈，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已到付息期限的专项债券（付息方式：半年一次）为 2022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七期）（城乡发展专项债）发行额 2,400.00 万元和 2023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四期）（城乡发展专项债）发行额 5,400.00 万元。根据《2023 年 4 月河南省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公告》与《2023 年 10 月河南省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公告》，2022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七期）

（城乡发展专项债）发行额 2,400.00 万元已按照实际票面利率 3.24%支付债券利息合计 77.76 万元；根据《2023 年 7 月河南省政府债券利息还本付息公告》，2023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四期）（城乡发展专项债）发行额 5,400.00 万元已按照实际票面利率 3.30%支付债券利息 89.10 万元，专项债券利息已按照规定时间、规定金额进行偿还。截至评价期结束，该项目专项债券尚未到还本期限，不涉及债券还本。综上，本项指标得 2.00 分。

B2.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

①项目单位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制定有《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工程管理办法》和《卫滨投资财务管理制度》等业务及财务管理制度，要点①得满分；②《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工程管理办法》中对项目施工现场管理、文明施工管理、安全施工管理等提出了明确的管理要求，业务管理制度完整、合法、合规；《卫滨投资财务管理制度》中对财务工作日常管理、现金管理、会计档案管理等提出了明确的管理要求，财务管理制度完整、合法、合规，要点②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3.00 分。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结合评价组调研结果：①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工程管理办法》制度相关规定，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建设内容基本按照《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实施方案》实施，但项目实施方案中关于项目建设周期规

定为 24 个月，预计开工日期为 2022 年 5 月，因土地规划使用原因，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5 日，扣除要点②50%权重分。综上，得 75%权重分，本项指标得 3.00 分。

B2.3 项目建设规范性：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结合评价组访谈调研结果：①项目成立有项目建设指挥部，有完善的组织管理机构，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单位未提供相关实物管理制度，要点②不得分；③项目不存在建设内容调整，要点③得满分；④根据项目开工报告，项目实施的劳动力人员调配、场地物资及设备材料、信息支撑等已落实到位，工程开工条件已具备，要点④得满分；⑤项目签订的合同书、阶段验收报告、技术资料等归档齐全，要点⑤得满分。综上，得 80%权重分，本项指标得 2.40 分。

B2.4 采购管理规范：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单位提供的采购招标资料：①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采取公开招标、询价等方式进行项目采购活动，采购活动按照政府采购相关限额标准选用了合理的采购方式，符合《河南省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及《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采购内控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采购实施程序规范，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流程，要点②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2.00 分。

B2.5 合同执行有效性：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单位提供的合同资料：①项目按照采购要求签订了 EPC 总承包合同、全过程咨询管理合同、造价咨询合同、监理合同等，要点①得

满分；②已签订的合同要素齐全，内容全面，表述清晰，对实施内容、双方职责、支付方式等内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要点②得满分；③项目相关合同均及时签订，符合《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豫财购〔2010〕24号）文件要求的“采购人和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执行《政府采购法》的规定，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要点③得满分；④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基本依据合同约定要素执行，合同执行有效，要点④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3.00分。

B2.6 项目验收规范性：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基础验收报告等资料：①项目已有效开展阶段分部基础验收工作，有明确的验收流程，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阶段分部基础验收流程规范，结构地基与基础主体验收资料完整，各验收主体签字盖章完整，要点②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2.00分。

B3.1 项目竣工后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情况：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单位资料及实地调研情况，该项目暂未完成竣工验收，且未投入后续运营，资产备案及产权登记尚未完成，依据评分规则，本项指标不得分。

B4.1 专项债券项目信息管理规范性：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单位资料：①项目单位已按照规定将专项债券信息在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系统中及时完整的进行录入和更新，要点①得满分；②评价组通过查询“中国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平台”和“专项债券信息网”等网站，该项目申请和使用专项债券

资金已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和要求将专项债券项目有关信息在“中国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平台”进行公开，要点②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1.00 分。

B4.2 外部监督发现问题整改情况：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单位资料，结合实地调研及访谈情况，该项目在监督巡视过程中未发现明显的问题，依据评分规则，本项指标得 1.00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类指标共 4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 30.00 分，实际得分 24.93 分，得分率 83.10%。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见附表 2-3。

附表 2-3 产出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C1 建设产出数量	8.00	5.60	70.00%
C1.1 项目建设工程完成率	4.00	1.60	40.00%
C1.2 项目阶段性工程量完成率	4.00	4.00	100.00%
C2 建设产出质量	7.00	7.00	100.00%
C2.1 项目工程质量达标率	7.00	7.00	100.00%
C3 建设产出时效	8.00	5.33	66.63%
C3.1 项目建设完成及时性	8.00	5.33	66.63%
C4 建设产出成本	7.00	7.00	100.00%
C4.1 建设成本控制有效性	7.00	7.00	100.00%
合计	30.00	24.93	83.10%

C1.1 项目建设工程完成率：评价组通过访谈和调研，该项目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开工，截至评价期结束，已完成工

工程量约占工程总量的 40%，依据评分规则，得 40%权重分，本项指标得 1.60 分。

C1.2 项目阶段性工程量完成率：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2024 年卫滨区“十大行动”工作台账》、阶段性验收报告等资料，结合评价组访谈和调研情况，该项目 2024 年第一季度任务目标为完成 5 栋厂房（A-1#、A-2#、B-1#、B-2#、B-3#）主体工程。截至 2024 年 4 月底，项目 A-1#、A-2#、B-1#、B-2#、B-3#工程量已完成，且此 5 栋厂房已通过主体工程验收，项目阶段性工程量完成率为 100%，依据评分规则，本项指标得 4.00 分。

C2.1 项目工程质量达标率：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分段验收资料，结合评价组访谈和调研结果，该项目已完成工程量总体达标，工程质量达标率为 100%，依据评分规则，本项指标得 7.00 分。

C3.1 项目建设完成及时性：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结合评价组访谈和调研结果：①该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5 日，较 EPC 总承包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2 月 1 日）推迟开工 5 个月，要点①不得分；②评价组通过访谈调研，截至评价期结束，项目已开工 9 个月，已完成工程量约占工程总量的 40%，按项目 24 个月工期计算，9 个月应完成工程总量的 $\frac{9}{24}$ ，即 38%，故建设方按照合同及时完成了相应工程量，且月度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单及进度款支付确认资料中对已完成工程量有明确的表述，要点②得满分；③根据

项目单位提供的阶段性验收报告，项目阶段性验收及时，要点③得满分。综上，得 2/3 权重分，本项指标得 5.33 分。

C4.1 建设成本控制有效性：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结合评价组访谈和调研结果：①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69,000.00 万元，其中项目工程费用为 52,630.55 万元，项目总体建设成本未超出计划成本，要点①得满分；②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单位资金支出资料，项目资金支出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的情况，要点②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7.00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类指标共 4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 25.00 分，实际得分 21.00 分，得分率 84.00%。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见附表 2-4。

附表 2-4 效益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D1 社会效益	8.00	4.00	50.00%
D1.1 改善区域基础设施	4.00	2.00	50.00%
D1.2 有效拉动相关行业发展	4.00	2.00	50.00%
D2 生态效益	6.00	6.00	100.00%
D2.1 有效控制粉尘及噪声污染	6.00	6.00	100.00%
D3 可持续影响	6.00	6.00	100.00%
D3.1 项目投资运营可持续性	6.00	6.00	100.00%
D4 满意度	5.00	5.00	100.00%
D4.1 管理单位满意度	5.00	5.00	100.00%
合计	25.00	21.00	84.00%

D1.1 改善区域基础设施：根据项目实施方案，该项目建设有水、电、通讯等相关的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完成后可以很好的改善卫滨区的基础设施状况。目前，该项目相关配套基础设施仍在建设中，暂未完全发挥项目社会效益，但部分已达成预期指标，依据评分规则，本项指标得 2.00 分。

D1.2 有效拉动相关行业发展：根据项目实施方案，该项目建成并投入运营后，可以对其他服务业等相关行业的发展形成有效拉动，能够有效的解决当地剩余劳动力的就业问题。目前，该项目尚未投入运营使用，暂未明显带动相关行业发展，依据评分规则，本项指标得 2.00 分。

D2.1 有效控制粉尘及噪声污染：评价组通过访谈和调研：①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建立有配套的建设环保措施，且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进行了扬尘治理，项目施工减排处理效果良好，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不需要进行环评备案登记但已完成相关环境保护承诺，要点②得满分；③项目施工现场未出现群众投诉，要点③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6.00 分。

D3.1 项目投资运营可持续性：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单位资料，结合调研及访谈情况：①该项目债券还款能力措施完备，项目运营期收入主要包括厂房房租赁收入、服务中心租赁收入、物流中心租赁收入、广告租赁收入、停车位收入以及物业收入等，相关运营收入将归入指定账户，并定期上缴财政，能够保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

单位制定有针对性的风险及相关控制措施，能够有效解决项目施工安全及运营风险等问题，要点②得满分；③该项目专项债券期限为 30 年，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专项债券期限与项目期限相匹配，要点③得满分；④该项目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为新乡市卫滨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单位提供有《招商运营部工作管理制度》和《专精特新孵化园招商方案》，对项目总体规划及后续招商运营作出了详细的分析及谋划，项目可持续发展条件有保障，要点④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6.00 分。

D4.1 管理单位满意度：评价组通过问卷调研，共发放和回收有效问卷 30 份。通过问卷分析，项目管理单位整体满意度为 96.00%。依据评分规则，本项指标得 5.00 分。

附件 3：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A 决策 (15 分)	A1 项目 立项 (4 分)	A1.1 立项 依据 充分 性	2.00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职责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是否与相	五项都符合得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20%。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及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豫政〔2021〕13号）、《新乡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2017年修订版）等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立项符	2.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关部门同类项目或者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		合《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制造 2025>的通知》（国发〔2015〕28 号）、《河南省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行动方案（2021-2025）》（豫政〔2021〕58 号）等相关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要点②得满分；③项目主管部门为新乡市卫滨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其部门职责包括“加快产业集聚区开发建设，促进工业提速发展；负责产业集聚区招商引资和各项基础设施建设管理”。项目实施单位为新乡市卫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滨投资有限公司，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对高新技术、现代物流、高端装备产业的投资运营与管理”。项目立项与主管部门职责密切相关，项目实施内容与实施单位经营范围相符，要点③得满分；④《财政部办公厅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申报 2022 年新增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需求的通知》（财办预〔2021〕209 号）明确指出，专项债券资金可用于产业园区基础建设，该项目资金符合专项债券和公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要点④得满分；⑤经审阅部门职责和相关资料，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存在交叉重复，要点⑤得满分。 综上，本项指标得 2.00 分。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00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	规范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项目立项是否经过主管部门审核；②项目立项是否经过同级和上级发改部门审核通过；③审	四项都符合得 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25%。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 ①根据《关于报送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卫滨投资〔2021〕4号），项目由新乡市卫滨投资公司向新乡市卫滨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况。项目的立项是否经过主管部门、发改、财政部门的审核批复，程序完备。		核程序、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④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员会申请设立。2021年12月，项目实施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核，要点①得满分；②2021年11月24日，新乡市卫滨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出《关于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卫滨发改〔2021〕83号），对项目立项进行了审核批复，同意项目的实施，并对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总投资等事项作出了批复，要点②得满分；③通过查阅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审核程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审批文件材料等符合相关要求，要点③得满分；④项目单位有效提供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事前绩效评估报告，项目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等，要点④得满分。 综上，本项指标得 2.00 分。	
	A2 专项债券申请情况 (6分)	A2.1 支持领域合规性	1.00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是否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合规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财政部文件规定的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②项目是否属于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且收益自求平衡。	两项都符合得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50%。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 ①项目立项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3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1.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目。				《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等文件规定的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要点①得满分；②根据《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和《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实施方案》，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收益通过门面房屋租赁收入、商铺租赁收入、物流中心租赁收入、冷库租赁收入、停车位收入以及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业收入等收入来实现，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且收益能够达到自求平衡，要点②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1.00 分。	
		A2.2 手续 办理 完备 性	2.00	前期手续办理及相关材料是否完整，项目前期工作是否符合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相关规定和程序，用以反映和	完备	评价要点：①勘察、设计等前期工作是否符合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相关规定和程序；②项目是否完成前期勘察、初步设计；③项目施工前是否按规定进行工程、监理公开招标；④项目是否办理完成用地相关	六项都符合得 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1/6。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 ①项目采用“投资人+EPC”的模式进行开发建设，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 EPC 总承包工程，项目勘察、设计等前期工作符合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相关规定和程序，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已完成前期勘察、设计工作，要点②得满分；③项目	2.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考核项目前期工作开展的规范情况。		手续；⑤项目是否完成环评手续；⑥项目是否取得工程规划许可、施工许可证等各项证照。		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完成工程招标，并于 2023 年 1 月 3 日发布 EPC 总承包工程中标通知书；项目监理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完成监理招标，并于 2023 年 1 月 29 日发布监理中标通知书；项目于 2023 年 7 月 5 日正式开工。施工前已按照规定进行工程、监理的公开招标，要点③得满分；④2023 年 3 月 3 日，项目已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同意合同项下宗地用于工业项目建设，项目已完成用地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相关手续，要点④得满分； ⑤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该项目不涉及环境影响特别敏感的区域，不需要办理环评登记，要点⑤得满分； ⑥2023年3月14日，项目已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023年6月29日，项目已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要点⑥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2.00分。	
		A2.3 配套 资金	1.00	项目配套资金是否足额到位。	100%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配套资金数/计划配套资	得分=资金到位率×相应权重	根据《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	0.3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到位率				金数)×100%		项目实施方案》，该项目计划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50,000.00 万元，截至评价期结束，实际到位配套专项债券资金 16,500.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到位率 33.00%。依据评分规则，本项指标得 0.33 分。	
		A2.4 项目文本科学性	2.00	考察项目实施方案，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法律意见书等文件内容的科学性与合	科学	评价要点：①项目实施方案明确的资金来源、专项债券申请额度与实际需求是否匹配(额度匹配率=(实际需求额度/项目申请额度)×100%)、	五项都符合得 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20%。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 ①项目实施方案中有明确规定项目资金来源、专项债券资金规模、债券发行时间和期限、风险机制等。专项债券计划申请总额为 50,000.00 万元，与实际需求	2.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理性。		发行时间和期限、风险机制等是否合规、科学；②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对项目收入和成本的预测、对偿债计划的设置是否合理，项目预期收益与专项债券规模是否匹配；③项目年度收支与项目全生命周期收支是否匹配；④项目整体收益与专项债券规模是否匹配；⑤法律意见书结论是否清晰明确。		相匹配，2022 年开始发行专项债券，发行期限为 30 年，项目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合规科学，要点①得满分；②根据《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对项目收入和成本的预测合理，偿债计划及项目预期收益与专项债券规模相匹配，要点②得满分；③项目年度收支与项目全生命周期收支相匹配，要点③得满分；④项目预测整体收益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可用于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偿还债券本息的项目相关运营收益为 153,526.11 万元，应付债券本金及利息合计 102,312.50 万元，与专项债券规模相匹配，项目收益期可以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要点④得满分； ⑤根据河南克谨律师事务所 2021 年 12 月出具的《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清晰明确，要点⑤得满分。 综上，本项指标得 2.00 分。	
	A3 绩效	A3.1 事前	2.00	项目是否进行了事前绩	规范	评分要点：①项目是否开展事前绩效评	两项都符合得 100%权重分，有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 ①项目单位根据《财政部关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管理情况 (5分)	绩效评估规范性		效评估。		估；②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是否规范、有效。	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50%。	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文件要求，结合项目绩效目标表、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等资料，对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并有效提供了《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结论清晰明确，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内容规范完整，要点②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2.0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A3.2 绩效目标设定规范性	1.00	项目是否设定绩效目标，并随项目资料报送。	规范	评分要点：①项目是否设定绩效目标；②绩效目标是否随项目资料报送。	两项都符合得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50%。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①项目已设定绩效目标，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绩效目标随同项目实施方案等资料报送，要点②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1.00分。	1.00
		A3.3 绩效目标合理性	1.00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实际、切实可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	合理	评价要点：①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切实可行；②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反映了项目计划的实施成效；③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④项目预期产出	四项都符合得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25%。	评价组通过审阅项目单位提供的2023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表：①项目绩效目标切实可行，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较为简单，难以明确反映项目计划的实施成效，要点②不得分；③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与	0.7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的相符情况。		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要点③得满分；④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较为简单，未明确反映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要点④不得分。综上，得50%权重分，本项指标得0.75分。	
		A3.4 绩效指标明确性	1.00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量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	明确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三项都符合得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1/3。	评价组通过审阅项目单位提供的2023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表：①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包括成本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要	0.33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晰化情况。				点①得满分；②已填报的绩效指标较为清晰、可衡量，但部分绩效指标设计不够科学合理，如：数量指标设置为“项目实施单位数=1家”，指标设置不够具体细化，难以了解项目资金用途和项目具体实施内容；质量指标设置为“项目完成率≥90%”，指标设置不符合质量指标定义，难以明确考量项目建设质量达标情况；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促进科技发展”，指标值为“积极促进”，目标设定较为模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难以衡量，要点②不得分； ③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较为简单，不能清晰反映项目目标任务数和计划数，要点③不得分。综上，得 1/3 权重分，本项指标得 0.33 分。	
B 管理 (30 分)	B1 资金管理 (9 分)	B1.1 专项债券纳入预算管理规范性	2.00	考察项目资金、项目收益纳入预算管理情况	规范	评价要点：①专项债券收支、还本付息和专项收入等是否纳入预算管理；②专项债券收支、还本付息和专项收入是否按照规定预算收支科目单独核算、全面管理。	两项都符合得 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50%。	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单位财务资料：①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收支情况、支付利息等已全部纳入财政预算管理，要点①得满分；②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收到和使用专项债券资金列入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区“在建工程”科目单独核算、全面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管理，要点②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2.00 分。	
		B1.2 资金使用 规范性	3.00	考察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用以反映项目单位对债券资金的使用是否合规。	规范	评价要点：①专项债券资金等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②专项债券资金等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专项债券资金等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是否用于偿还债务、经	五项都符合得 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20%。	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单位财务资料和项目资金支出明细：①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从拨付到使用由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要点②得满分；③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要点③得满分；④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均用于本项目支出，	3.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常性支出和楼堂管所等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⑤专项债券资金等资金的使用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未发现用于偿还债务、经常性支出和楼堂管所等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要点④得满分；⑤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银行回单，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由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直接拨付至项目单位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新乡市卫滨区投资有限公司按照资金托管协议将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交由新乡市卫滨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托管使用，专项债券资金支出由新乡市卫滨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支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给相关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市场服务主体，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要点⑤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3.00 分。	
		B1.3 资金支出进度	2.00	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是否按计划执行，是否及时支付到资金使用最末端，形成实物工作量；资金拨付和	100%	评价要点：①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是否按计划执行，是否及时支付到资金使用最末端，形成实物工作量。资金支出进度=（实际支出债券资金/项目债券资金总额）×100%；②资金拨付	两项都符合得 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50%。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资金支出明细：①截至 2024 年 4 月底，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实际支出 8,234.923835 万元，实际到位专项债券资金 16,500.00 万元，到位资金支出进度为 49.91%，依据评分规则，要点①得 24.96%权重分；②资金支出进度与项目	1.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支出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是否匹配，是否存在资金闲置情况。		和支出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是否匹配，是否存在资金闲置情况。		建设进度基本相匹配，要点②得满分。综上，得 74.96% 权重分，本项指标得 1.50 分。	
		B1.4 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	2.00	专项债券的本息偿还是否和原定计划要求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	按计划执行	评价要点:专项债券本息是否严格执行本息偿还计划，是否按规定时间、规定金额进行偿还。	若符合得 100% 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评价组通过调研和访谈，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已到付息期限的专项债券（付息方式：半年一次）为 2022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七期）（城乡发展专项债）发行额 2,400.00 万元和 2023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四	2.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期) (城乡发展专项债) 发行额 5,400.00 万元。根据《2023 年 4 月河南省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公告》与《2023 年 10 月河南省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公告》，2022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 (六十七期) (城乡发展专项债) 发行额 2,400.00 万元已按照实际票面利率 3.24% 支付债券利息合计 77.76 万元；根据《2023 年 7 月河南省政府债券利息还本付息公告》，2023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 (四期) (城乡发展专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债)发行额 5,400.00 万元已按照实际票面利率 3.30%支付债券利息 89.10 万元,专项债券利息已按照规定时间、规定金额进行偿还。截至评价期结束,该项目专项债券尚未到还本期限,不涉及债券还本。综上,本项指标得 2.00 分。	
	B2 项目管理 (17 分)	B2.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	健全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两项都符合得 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50%。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 ①项目单位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制定有《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工程管理办法》和《卫滨投资财务管理制度》等业务及财务	3.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管理制度，要点①得满分； ②《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工程管理办法》中对项目施工现场管理、文明施工管理、安全施工管理等提出了明确的管理要求，业务管理制度完整、合法、合规； 《卫滨投资财务管理制度》中对财务工作日常管理、现金管理、会计档案管理等提出了明确的管理要求，财务管理制度完整、合法、合规，要点②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3.00 分。	
		B2.2	4.00	项目实施是	有效	评价要点：①项目实	两项都符合得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	3.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实施是否按照所建立的实施方案得到规范执行。	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50%。	结合评价组调研结果：①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工程管理办法》制度相关规定，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建设内容基本按照《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实施方案》实施，但项目实施方案中关于项目建设周期规定为 24 个月，预计开工日期为 2022 年 5 月，因土地规划使用原因，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5 日，扣除要点②50%权重分。综上，得 75%权重分，本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指标得 3.00 分。	
		B2.3 项目建设规范性	3.00	考察项目建设流程是否规范；资产备案登记是否规范。	规范	评价要点：①是否建立组织管理机构，是否有组织机构保障；②是否制定健全完善实物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③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及支出手续是否完备；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⑤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五项都符合得 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20%。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结合评价组访谈调研结果： ①项目成立有项目建设指挥部，有完善的组织管理机构，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单位未提供相关实物管理制度，要点②不得分；③项目不存在建设内容调整，要点③得满分；④根据项目开工报告，项目实施的劳动力人员调配、场地物资及设备材料、信息支撑等已落实到位，工程开工条件已具备，要点④得满分；⑤项目签订	2.4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的合同书、阶段验收报告、技术资料等归档齐全，要点⑤得满分。综上，得 80%权重分，本项指标得 2.40 分。	
		B2.4 采购 管理 规范 性	2.00	考察采购程序是否符合工程类项目政府采购相关管理规定，是否严格、规范执行采购程序。	规范	评价要点：①选择的采购方式是否合理，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管理或部门采购管理相关规定；②采购实施程序是否规范，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流程的规定。	两项都符合得 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50%。	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单位提供的采购招标资料：①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采取公开招标、询价等方式进行项目采购活动，采购活动按照政府采购相关限额标准选用了合理的采购方式，符合《河南省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及《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采购内控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要点①得满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分；②项目采购实施程序规范，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流程，要点②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2.00 分。	
		B2.5 合同执行有效性	3.00	考察合同管理是否有效实施，是否按照采购要求订立相关合同，经采购程序后签订的合同是否要素齐全，约定明确，执行有	有效	评价要点：① 是否按照采购要求订立合同（含延续合同，变更合同等）；②合同要素是否齐全，内容明确，表述清晰；③合同是否签订及时；④是否按合同规定要素执行。	四项都符合得 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25%。	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单位提供的合同资料：①项目按照采购要求签订了 EPC 总承包合同、全过程咨询管理合同、造价咨询合同、监理合同等，要点①得满分；②已签订的合同要素齐全，内容全面，表述清晰，对实施内容、双方职责、支付方式等内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要点②得满分；③项目相关	3.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效。				合同均及时签订，符合《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豫财购〔2010〕24号）文件要求的“采购人和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执行《政府采购法》的规定，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要点③得满分；④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基本依据合同约定要素执行，合同执行有效，要点④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3.00分。	
		B2.6	2.00	考察项目组	规范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	两项都符合得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基础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项目验收规范性		组织验收流程是否规范、验收工作是否有效开展、验收资料要素是否完整。		否有效开展阶段或整体验收工作，有明确清晰的验收流程；②项目验收流程是否规范，验收资料相关要件是否完整，各主体签字盖章是否完整。	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50%。	验收报告等资料：①项目已有效开展阶段分部基础验收工作，有明确的验收流程，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阶段分部基础验收流程规范，结构地基与基础主体验收资料完整，各验收主体签字盖章完整，要点②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2.00 分。	
	B3 资产管理 (2 分)	B3.1 项目竣工后资产备	2.00	项目竣工后是否及时进行了资产本案和产权登记。	及时	评价要点：①项目竣工后是否及时进行了资产本案和产权登记；②备案和登记信息是否准确和完整。	两项都符合得 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50%。	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单位资料及实地调研情况，该项目暂未完成竣工验收，且未投入后续运营，资产备案及产权登记尚未完成，依据评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案和产权登记情况						分规则，本项指标不得分。	
	B4 其他管理 (2分)	B4.1 专项债券项目信息管理规范性	1.00	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是否按照规定及时、完整在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系统中录入，相关信息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予以	规范	评价要点：①专项债券信息是否按照规定及时、完整的在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系统中进行录入和更新；②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将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的有关信息在“中国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平台”等	两项都符合得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50%。	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单位资料：①项目单位已按照规定将专项债券信息在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系统中及时完整的进行录入和更新，要点①得满分；②评价组通过查询“中国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平台”和“专项债券信息网”等网站，该项目申请和使用专项债券资金已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公开，用以反映和考核信息管理工作开展落实情况。		平台上进行公开。		定和要求将专项债券项目有关信息在“中国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平台”进行公开，要点②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1.00 分。	
		B4.2 外部 监督 发现 问题 整改 情况	1.00	项目在审计、督查、巡视等工作中被检查出来问题整改落实的及时性和有效性，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对发现问题	及时有效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根据审计、督查、巡视等工作中被检查出来的问题及时根据相应要求进行整改；②整改措施是否全面有效，符合相关要求。	两项都符合得 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50%。	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单位资料，结合实地调研及访谈情况，该项目在监督巡视过程中未发现明显的问题，依据评分规则，本项指标得 1.00 分。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C 产出 (30分)	C1 建设 产出数量 (8分)	C1.1 项目 建设工程 完成率	4.00	项目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评价要点：根据项目验收报告、实施方案、施工进度等相关资料，将实际建设工程量与预期建设工程量进行对比，项目建设工程量完成率=实际项目建设工程量/预期项目建设工程量×100%。	得分=项目建设工程完成率×相应权重。	评价组通过访谈和调研，该项目于2023年7月5日开工，截至评价期结束，已完成工程量约占工程总量的40%，依据评分规则，得40%权重分，本项指标得1.60分。	1.60
		C1.2 项目 阶段	4.00	项目阶段性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	100%	评价要点：根据项目阶段工作规划，将阶段性实际完成工程量	得分=项目建设工程完成率×相应权重。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2024年卫滨区“十大行动”工作台账》、阶段性验收报告等	4.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性工程量完成率		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阶段性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与预期计划建设工程量进行对比，项目阶段性工程完成量=实际完成工程量/计划完成工程量×100%。		资料，结合评价组访谈和调研情况，该项目 2024 年第一季度任务目标为完成 5 栋厂房（A-1#、 A-2#、 B-1#、 B-2#、 B-3#）主体工程。截至 2024 年 4 月底，项目 A-1#、 A-2#、 B-1#、 B-2#、 B-3#工程量已完成，且此 5 栋厂房已通过主体工程验收，项目阶段性工程量完成率为 100%，依据评分规则，本项指标得 4.00 分。	
	C2 建设 产出	C2.1 项目 工程	7.00	考察项目建设工程质量合格情况，	100%	评价要点：工程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项目数量/已完成项目	各项工程质量达标率达到 100%得满分，每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分段验收资料，结合评价组访谈和调研结果，该项目已完成	7.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质量 (7分)	质量达标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总量×100%。	发现一处工程质量不达标，扣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工程量总体达标，工程质量达标率为100%，依据评分规则，本项指标得7.00分。	
	C3 建设产出时效 (8分)	C3.1 项目建设完成及时性	8.00	项目实际完工时间与计划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及时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按时开工；②是否按照合同及时完成相应工程量且施工工程量明确；③项目阶段性验收是否及时。	三项都符合得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1/3。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结合评价组访谈和调研结果：①该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为2023年7月5日，较EPC总承包合同签订日期（2023年2月1日）推迟开工5个月，要点①不得分；②评价组通过访谈调研，截至评价期结束，项目已开工9个月，已完成工程量约占工程总	5.33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量的 40%，按项目 24 个月工期计算，9 个月应完成工程总量的 9/24，即 38%，故建设方按照合同及时完成了相应工程量，且月度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单及进度款支付确认资料中对已完成工程量有明确的表述，要点②得满分；③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阶段性验收报告，项目阶段性验收及时，要点③得满分。综上，得 2/3 权重分，本项指标得 5.33 分。	
	C4 建设	C4.1 建设	7.00	考察采取的成本控制手	有效	评价要点：①项目总体建设成本是否超过	两项都符合得 100%权重分，有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结合评价组访谈和调研结	7.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产出成本 (7分)	成本控制有效性		段是否有效果，是否存在单项支出超范围、超标准支出的情况。		计划成本；②项目采取的成本控制手段较为有效，不存在单项支出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情况。	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50%。	果：①该项目计划总投资69,000.00万元，其中项目工程费用为52,630.55万元，项目总体建设成本未超出计划成本，要点①得满分；②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单位资金支出资料，项目资金支出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的情况，要点②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7.00分。	
D 效益 (25分)	D1 社会效益 (8分)	D1.1 改善区域基础	4.00	考察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	≥80%	评价要点：项目建成后，可以完善相关配套设施基础设施，并全面衔接发挥整体效益。	定性判断，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显著改善、一般改善、未改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该项目建设有水、电、通讯等相关的配套设施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完成后可以很好的改善卫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分)	设施		影响情况。			善三档。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为 100%—80%（含），得满分；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且有一定效果为 80% — 60%（含），得 2 分；未达成预期指标并且效果较差为 60%—0%，不得分。	滨区的基础设施状况。目前，该项目相关配套基础设施仍在建设中，暂未完全发挥项目社会效益，但部分已达成预期指标，依据评分规则，本项指标得 2.00 分。	
		D1.2 有效	4.00	考察项目实施对社会发	≥80%	评价要点：项目建成后，可以有效拉动其	定性判断，根据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该项目建成并投入运营后，可以对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拉动相关行业发展		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他服务业等相关行业的发展，使卫滨区经济社会面貌得到总体提高。	分为明显有效、一般有效、无效果三档。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为 100%—80%（含），得满分；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且有一定效果为 80% — 60%（含），得 2 分；未达成预期指标并且效果较差为 60%—0%，不得分。	其他服务业等相关行业的发展形成有效拉动，能够有效的解决当地剩余劳动力的就业问题。目前，该项目尚未投入运营使用，暂未明显带动相关行业发展，依据评分规则，本项指标得 2.0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D2 生态效益 (6分)	D2.1 有效控制粉尘及噪声污染	6.00	考察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情况，施工期间噪音、污水、扬尘、固体垃圾等是否得到有效减排处理。	有效	评价要点：①是否建立有配套的建设环保措施，且正常投入使用，减排处理效果好；②是否在环保部门备案并完成相关环境保护承诺；③是否接到群众投诉施工现场环境和噪音等污染。	三项都符合得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1/3。	评价组通过访谈和调研：①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建立有配套的建设环保措施，且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进行了扬尘治理，项目施工减排处理效果良好，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不需要进行环评备案登记但已完成相关环境保护承诺，要点②得满分；③项目施工现场未出现群众投诉，要点③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6.00分。	6.00
	D3 可持	D3.1 项目	6.00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	有效	评价要点：①债券还款能力保障措施是否	四项都符合得100%权重分，有	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单位资料，结合调研及访谈情	6.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续影响(6分)	投资运营可持续性		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明确完备；②项目建设、运营与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是否制定有针对性的风险管理措施；③专项债券期限与项目期限是否相匹配；④运营管理公司各项制度是否完备，可持续发展保障条件是否充分。	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25%。	况：①该项目债券还款能力措施完备，项目运营期收入主要包括厂房租赁收入、服务中心租赁收入、物流中心租赁收入、广告租赁收入、停车位收入以及物业收入等，相关运营收入将归入指定账户，并定期上缴财政，能够保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点①得满分；②项目单位制定有针对性的风险及相关控制措施，能够有效解决项目施工安全及运营风险等问题，要点②得满分；③该项目专项债券期限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为 30 年，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专项债券期限与项目期限相匹配，要点③得满分；④该项目运营管理公司为新乡市卫滨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单位提供有《招商运营部工作管理制度》和《专精特新孵化园招商方案》，对项目总体规划及后续招商运营作出了详细的分析及谋划，项目可持续发展条件有保障，要点④得满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6.00 分。	
	D4	D4.1	5.00	考察项目管	≥90%	评价要点：满意度一	满 意 度 达 到	评价组通过问卷调研，共发	5.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满意度 (5分)	管理单位满意度		理单位业对产业园区各项建设和管理工作的满意程度。		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满意度应达到90%以上。	90%及以上得100%权重分,反之，每低于目标值1%，扣除权重分的5%，扣完为止。	放和回收有效问卷30份。通过问卷分析，项目管理单位整体满意度为96.00%。依据评分规则，本项指标得5.00分。	
合计			100.00						84.99

附件 4：绩效评价问题清单与改进建议

序号	问题清单	改进建议
1	项目统筹与规划前瞻性不足，项目前期推进缓慢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计划投资 6.90 亿元建设周期 24 个月跨三年，因客观原因，原定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计划工期 2022 年 5 月至 2024 年 4 月）的工程推迟至 2023 年 7 月。该项目 2021 年 11 月 24 日完成可研批复，2023 年 3 月 3 日同新乡市国土资源局第一分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2023 年 3 月 14 日取得新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批发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023 年 6 月 29 日取得新乡市卫滨区城乡建设局批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项目于 2023 年 7 月 5 日正式开工，预计 2025 年 7 月完工。项目从立项批复至正式开工时隔一年零七个月之久，项目实际工作情况与项目专项债券实施方案相比，施工进度有所缓慢，未达到预期进度。导致项目推进缓慢的原因在于项目前期统筹规划前瞻性不足，各项程序考虑不够严密，因土地	加强项目规划，统筹推进项目建设进度 产业园区建设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从规划、设计、施工到投入使用，各个阶段密不可分。因此，项目应做好规划超前。建议项目单位在后续项目实施过程中一是进一步强化调研和论证工作，在勘察设计等方面做好充分的调查研究，充分考虑工程建设相关工作的规律性、成果产出的周期性等其他影响因素，避免因前期规划设计不周全而造成设计变更、资金浪费等现象的发生。二是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和实施周期，各部门统筹协调，在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项目建设进度，明确各项建设任务完成时间节点，积极妥善解决项目执行中的困难与问题，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

序号	问题清单		改进建议	
		规划等问题未及时办理建设用地相关许可证，导致项目开工推迟，对项目推进造成一定的阻力。		用，形成实物工作量，统筹推进项目建设提速提质提效。
2	财务管理执行力不强，财务监管不到位	新乡市卫滨投资有限公司建立有《卫滨投资财务管理制度》，但财务管理制度可操作性不强，财务监管不到位。例如：①项目涉及相关大额支出缺少集体决策、董事会表决等决策程序；②部分工程付款申请单无日期，如 2023.6.5 记账 2 号，2023.11.7 记账 11 号；③该项目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预付 EPC 总承包商 3,000.00 万元，此时项目尚不具备施工条件，项目实际于 2023 年 7 月 5 日正式开工，不符合《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暂行办法》（财建〔2004〕369 号）第十二条“凡是没有签订合同或不具备施工条件的工程，发包人不得预付工程款，不得以预付款为名转移资金。”的规定。	强化财务监管机制，规范财务行为	建议项目单位一是建立有效的财务监管约束机制，对财务管理制度的各项条款深入分析，严格按照制度办事，强化对项目预算资金的监管，同时确定相关责任人，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保障项目资金管理规范有效。二是建议项目单位加强《会计法》、《预算法》、《建筑法》、《建设工程价款结算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条例的学习和掌握，在实际操作中，避免出现财务行为不合规、财务监控不到位等问题。
3	项目未按计划取得	根据《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实施方案》，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建设周期 24 个月，预计开	完善风险防控	因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正式开工时间稍晚，该项目预期收益或将延迟实

序号	问题清单		改进建议	
	预期收益，存在偿债风险	工日期 2022 年 5 月，预计完工时间 2024 年 4 月。项目已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发行第一批专项债券 2,400.00 万元，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发行第二批专项债券 5,400.00 万元。2023 年 4 月 30 日需偿还第一批专项债券第一期利息约 38.88 万元，2023 年 7 月 11 日需偿还第二批专项债券第一期利息约 89.10 万元。因土地规划使用等手续问题，项目于 2023 年 7 月 5 日才正式开工，预计 2025 年 7 月竣工，项目开工时间稍晚，进度稍缓慢，不能按照计划取得预期收益，可能存在偿债风险。	应急处理，主动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现，容易导致存在累加债务风险，项目单位、政府部门及财政部门应当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制定并完善债务风险防控机制和应急处置机制，有效控制政府债务风险，定期向上级部门报告本地债务风险化解工作和应急处置情况。此外，项目单位应统筹安排项目建设规划，在保证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项目落地使用，尽早取得项目预期收益，缓解政府偿债压力。
4	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不利于年度考核	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 2022-2023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发现目标表设置不够规范，主要表现在：①项目实施期专项债券资金总额 50,000.00 万元，2022 年项目实施成本为 2,400.00 万元，2023 年项目实施成本为 7,200.00 万元，故实施期资金总量应填写 50,000.00 万元；②项目产出指标应按照项目具体工作内容设	推进全面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建议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根据绩效目标设置原则，结合项目实施内容，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做到指向明确、合理可行、相应匹配，避免出现笼统的指标表述。绩效目标设置应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区分项目实施期目标、阶段性目标和年度目标

序号	问题清单	改进建议
	计，而 2022 年项目数量指标设置为“实施期内完成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建设 1 处”，2023 年项目数量指标设置为“项目实施单位数=1 家”，指标设置不够具体细化，难以了解项目资金用途和项目具体实施内容；③2022 年项目质量指标为定性描述，2023 年项目质量指标设置为“项目完成率≥90%”，不能体现产出质量要达到的具体标准；④效益指标设置过于笼统，如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促进科技发展”，指标值为“积极促进”，指标值可衡量性不足，未体现该项目实施的目标，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导致该项目年度考核缺乏抓手。	等，对实施期目标分解为多个阶段可执行的细化目标。同时将绩效目标从产出、效益等方面进行细化量化为可衡量考察的绩效指标，细化指标要应与项目实施内容相匹配。推进全面绩效目标管理，切实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对实际工作组织开展的指导、督促作用。

附件 5：满意度调查分析报告

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园项目管理单位 满意度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一、调研对象及调研内容

（一）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对象为新乡市高端装备产业项目管理单位。

（二）调研内容

您对本项目当前的施工进度是否满意；您对本项目各项确认报审是否主动、及时、正确的满意程度；您对参与本项目各方在技术、管理等方面是否满足项目要求的满意程度；您对已制定的《工程现场管理制度》是否得到严格执行的满意程度；您认为本项目实施对带动本地区装备制造业等相关行业发展的满意程度等。

二、调研方法与抽样方式

评价组开展问卷调查，在全面调研开展之前先进行论证，根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式进行一次修改调整。本次问卷调查采用简单随机抽样的方式。

三、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了给调研对象营造良好的作答环境，保证调研的科学性和严谨性，由我司工作人员在互联网上发布问卷，邀请项目管理单位在线填写问卷。到目前为止共回收问卷 30 份，其中有效问卷 30 份，有效问卷回收率为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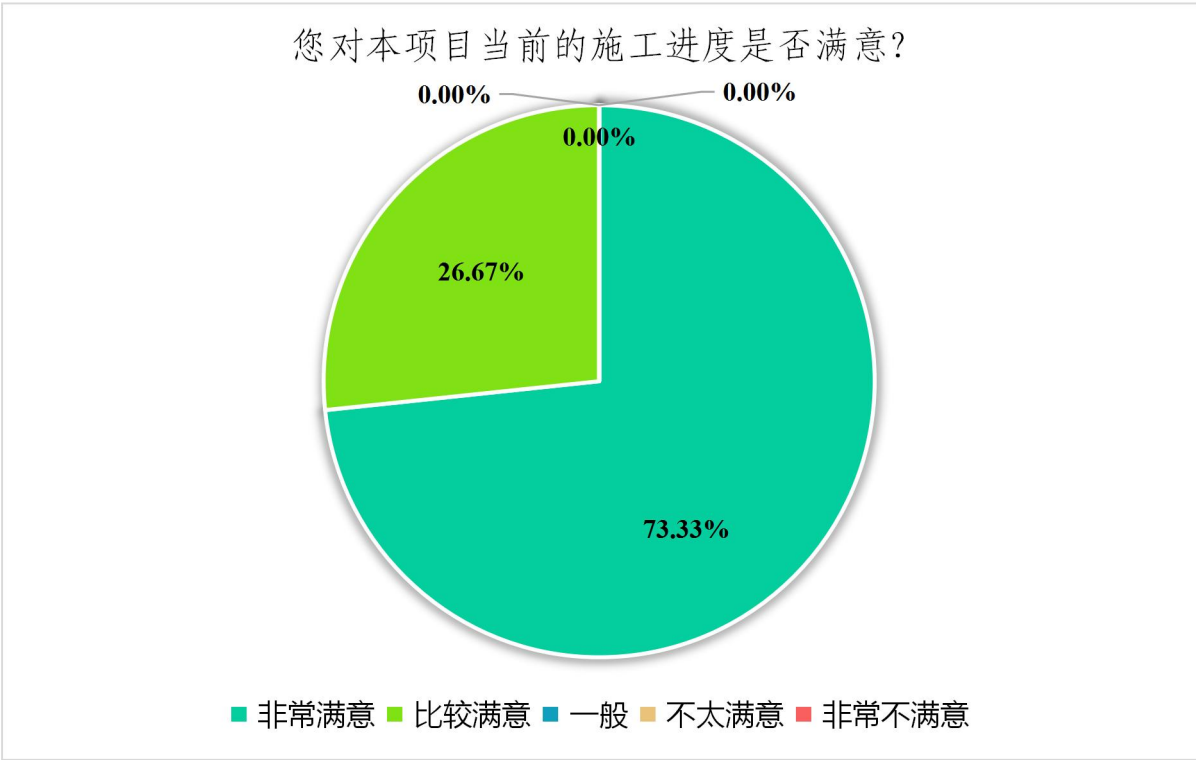
四、调查问卷分析

1.您对本项目当前的施工进度是否满意?

调查结果如下:

综合满意度	合计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100%	75%	50%	25%	0%
93.33%	30	22	8	0	0	0
		73.33%	20.00%	0.00%	0.00%	0.00%

通过此问题，了解项目管理单位对本项目当前施工进度的满意程度。在回收的 30 份问卷中，项目管理单位对本项目当前施工进度的满意度为 93.33%。其中表示“非常满意”的占 73.33%，“比较满意”的占 26.67%，“一般”的占 0.00%，“不太满意”的占 0.00%，“非常不满意”的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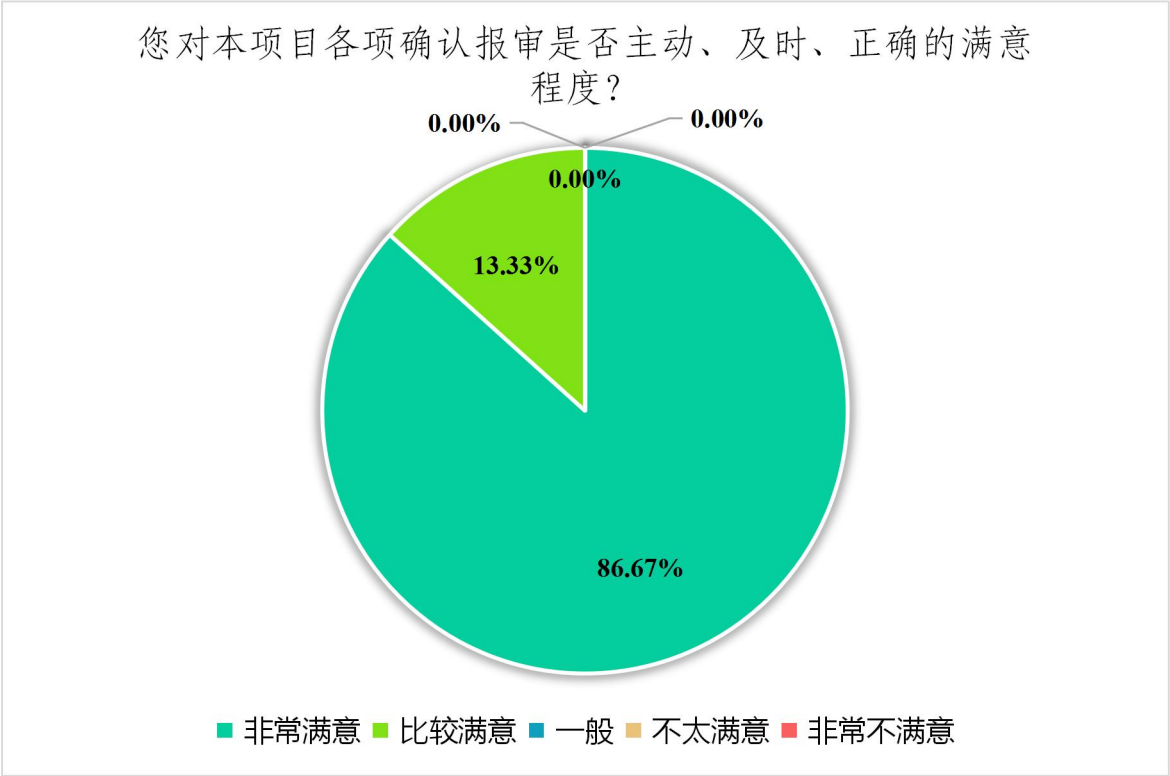


2.您对本项目各项确认报审是否主动、及时、正确的满意程度?

调查结果如下:

综合满意度	合计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100%	75%	50%	25%	0%
96.67%	30	26	4	0	0	0
		86.67%	10.00%	0.00%	0.00%	0.00%

通过此问题，了解项目管理单位对本项目各项确认是否报审主动、及时、正确的满意程度。在回收的 30 份问卷中，项目管理单位对本项目各项确认报审主动、及时、正确的满意度为 96.67%。其中表示“非常满意”的占 86.67%，“比较满意”的占 13.33%，“一般”的占 0.00%，“不太满意”的占 0.00%，“非常不满意”的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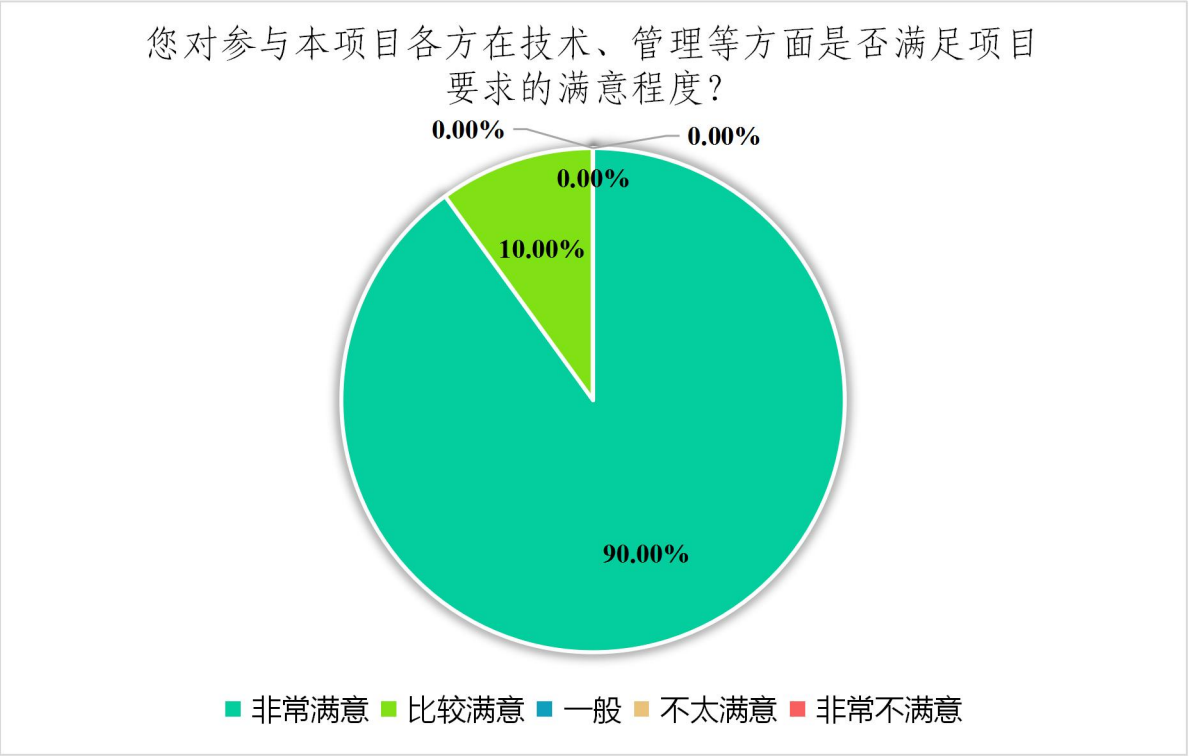


3.您对参与本项目各方在技术、管理等方面是否满足项目要求的满意程度？

调查结果如下：

综合满意度	合计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100%	75%	50%	25%	0%
97.50%	30	27	3	0	0	0
		90.00%	7.50%	0.00%	0.00%	0.00%

通过此问题，了解项目管理单位对参与本项目各方在技术、管理等方面是否满足项目要求的满意程度。在回收的 30 份问卷中，项目管理单位对参与本项目各方在技术、管理等方面满足项目要求的满意度为 97.50%。其中表示“非常满意”的占 90.00%，“比较满意”的占 10.00%，“一般”的占 0.00%，“不太满意”的占 0.00%，“非常不满意”的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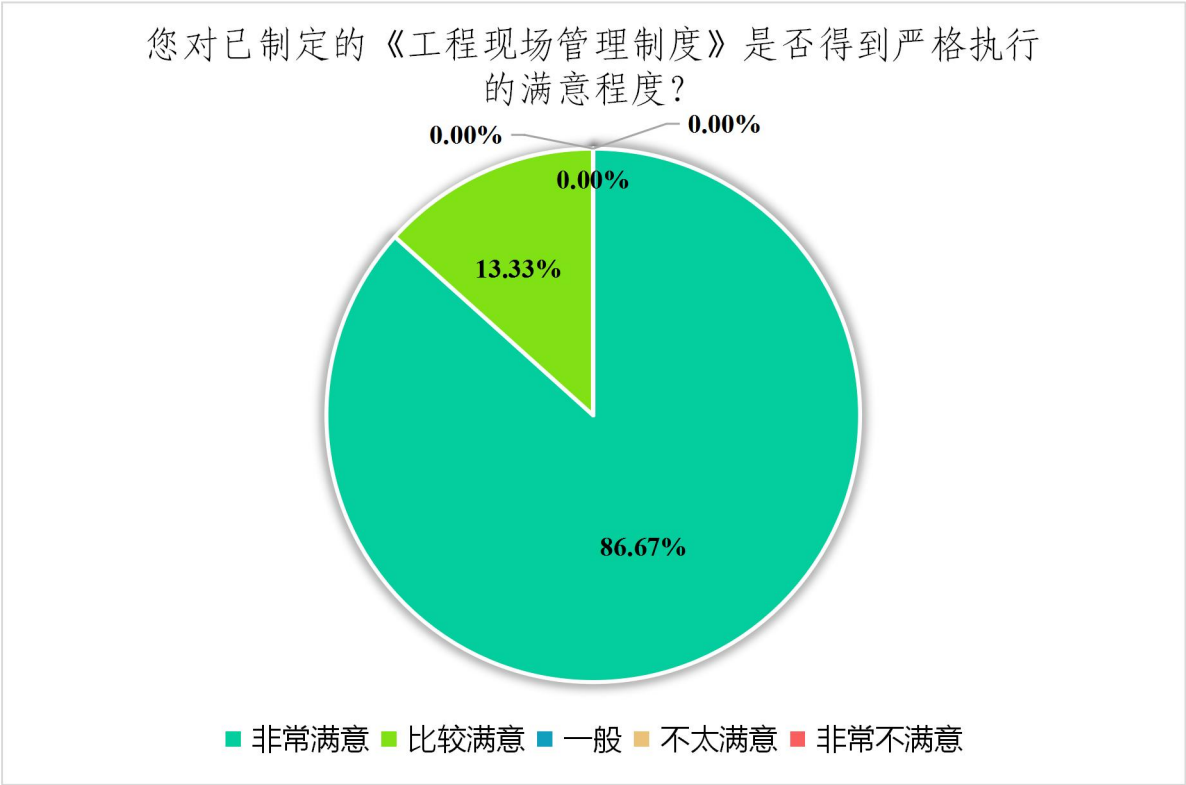


4.您对已制定的《工程现场管理制度》是否得到严格执行的
满意程度？

调查结果如下：

综合满意度	合计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100%	75%	50%	25%	0%
96.67%	30	26	4	0	0	0
		86.67%	10.00%	0.00%	0.00%	0.00%

通过此问题，了解项目管理单位对已制定的《工程现场管理制度》是否得到严格执行的满意程度。在回收的 30 份问卷中，项目管理单位对已制定的《工程现场管理制度》得到严格执行的满意度为 96.67%。其中表示“非常满意”的占 86.67%， “比较满意”的占 13.33%， “一般”的占 0.00%， “不太满意”的占 0.00%， “非常不满意”的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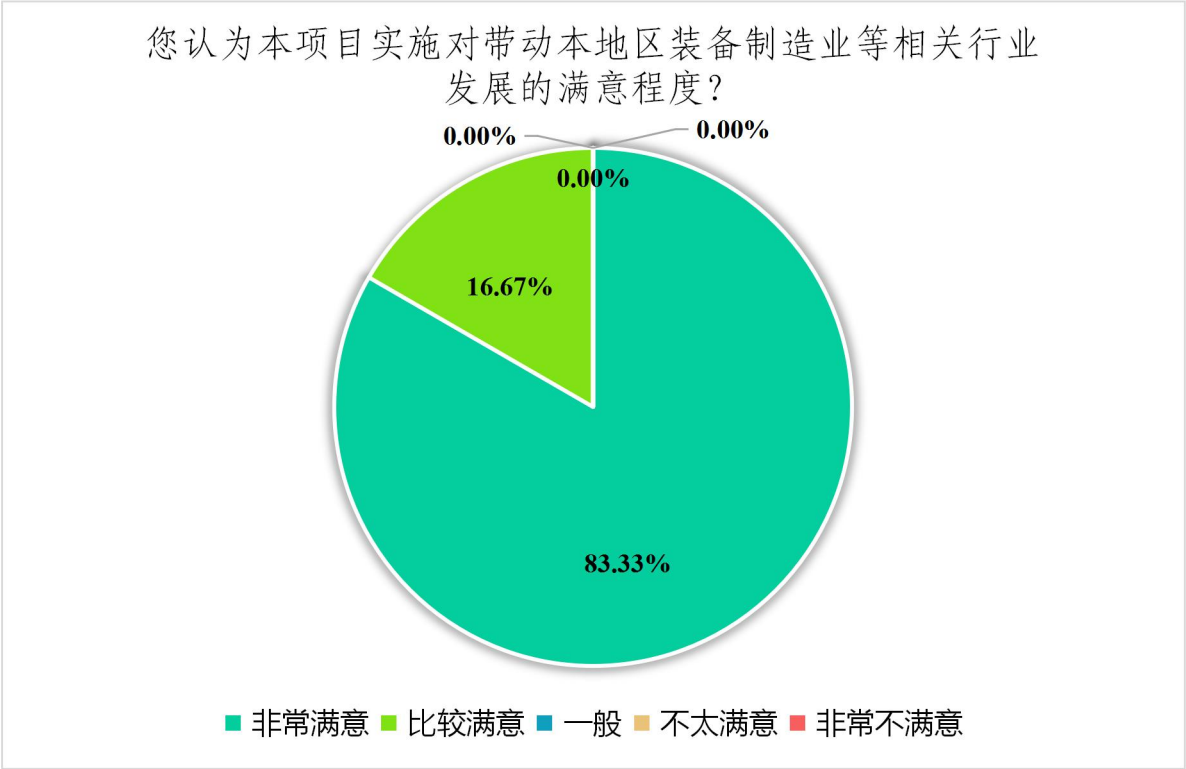


5.您认为本项目实施对带动本地区装备制造业等相关行业发展的满意程度？

调查结果如下：

综合满意度	合计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100%	75%	50%	25%	0%
95.83%	30	25	5	0	0	0
		83.33%	12.50%	0.00%	0.00%	0.00%

通过此问题，了解项目管理单位认为本项目实施对带动本地区装备制造业等相关行业发展的满意程度。在回收的 30 份问卷中，项目管理单位认为本项目实施对带动本地区装备制造业等相关行业发展的满意度为 95.83%。其中表示“非常满意”的占 83.33%，“比较满意”的占 16.67%，“一般”的占 0.00%，“不太满意”的占 0.00%，“非常不满意”的占 0.00%。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度为 96.00%。调查对象对问题按照满意评分由高到低排序依次为：您对参与本项目各方在技术、管理等方面是否满足项目要求的满意程度？（97.50%）；您对本项目各项确认报审是否主动、及时、正确的满意程度？（96.67%）；您对已制定的《工程现场管理制度》是否得到严格执行的满意程度？（96.67%）；您认为本项目实施对带动本地区装备制造业等相关行业发展的满意程度？（95.83%）；您对本项目当前的施工进度是否满意？（93.33%）。

问题	综合满意度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1.您对本项目当前的施工进度是否满意？	93.33%	73.33%	26.67%	0.00%	0.00%	0.00%
2.您对本项目各项确认报审是否主动、及时、正确的满意程度？	96.67%	86.67%	13.33%	0.00%	0.00%	0.00%
3.您对参与本项目各方在技术、管理等方面是否满足项目要求的满意程度？	97.50%	90.00%	10.00%	0.00%	0.00%	0.00%
4.您对已制定的《工程现场管理制度》是否得到严格执行的满意程度？	96.67%	86.67%	13.33%	0.00%	0.00%	0.00%

问题	综合满意度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5.您认为本项目实施对带动本地区装备制造业等相关行业发展的满意程度?	95.83%	83.33%	16.67%	0.00%	0.00%	0.00%
综合满意度	96.00%					